年度-預算案

機關編號
15-340

中 華 民 國 114 年度

臺北市總預算案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單位預算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編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目　次

中 華 民 國 114 年度

一、預算總說明	第	1 頁
二、主要表		
(一)歲入預算表	第	7 頁
(二)歲出預算表	第	10 頁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第	17 頁
(二)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第	37 頁
1.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第	37 頁
2.文化業務		
文化業務	第	43 頁
3.非營業特種基金		
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	第	68 頁
4.一般建築及設備		
營建工程	第	69 頁
其他設備	第	84 頁
5.第一預備金		
第一預備金	第	88 頁
(三)人事費分析表	第	89 頁
四、參考表		
(一)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第	91 頁
(二)資本支出分析表	第	92 頁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93 頁
(四)人事費彙計表	第	97 頁
(五)約聘僱人員費用分析表	第	98 頁
(六)各項費用分攤表	第	99 頁
(七)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第	102 頁
(八)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訪問	第	103 頁
(九)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	第	105 頁
(十)公務車輛明細表	第	106 頁
(十一)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第	107 頁
(十二)新興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第	111 頁
(十三)市政白皮書計畫項目預算編列情形表	第	113 頁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目　次

中 華 民 國 114 年度

(十四)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第　114 頁

一、 預 算 總 說 明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及組織系統圖：

(一)機關主要職掌：本局依法令規定掌理本市文化行政業務之推行。

(二)內部分層業務：本局置局長、副局長、主任秘書，職員 110 人、技工 5 人、駕駛 2 人、工友 2 人、約聘僱 47 人共 166 人，其內部分層業務如下：

文創發展科：文化政策、文化交流、文化創意產業、藝文補助與相關文化扶植及輔導等事項。

文化資產科：文化資產鑑定、修復與再利用計畫之審議、管理維護、行銷推廣、活化運用及文獻館業務行政督導等事項。

藝術發展科：表演藝術、視覺藝術、影視等創作環境之整備、相關展演活動之統籌規劃、推廣計畫之擬定與執行、藝文行銷之整合與國樂團、交響樂團、美術館、中山堂管理所及藝文推廣處業務行政督導等事項。

文化資源科：文化館所、文化設施委外與經營管理、公共藝術推廣、審議與補助、文化設施發展基金與公共藝術基金運作及受保護樹木管理等事項。

文化建設科：文化設施之興建、設置、改建、修繕及文化資產保存及修復等相關工程事項。

秘書室：文書、檔案、出納、總務、財產之管理與資訊、法制、研考等業務及不屬於其他各單位事項。

會計室：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人事室：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政風室：依法辦理政風業務。

(三)組織系統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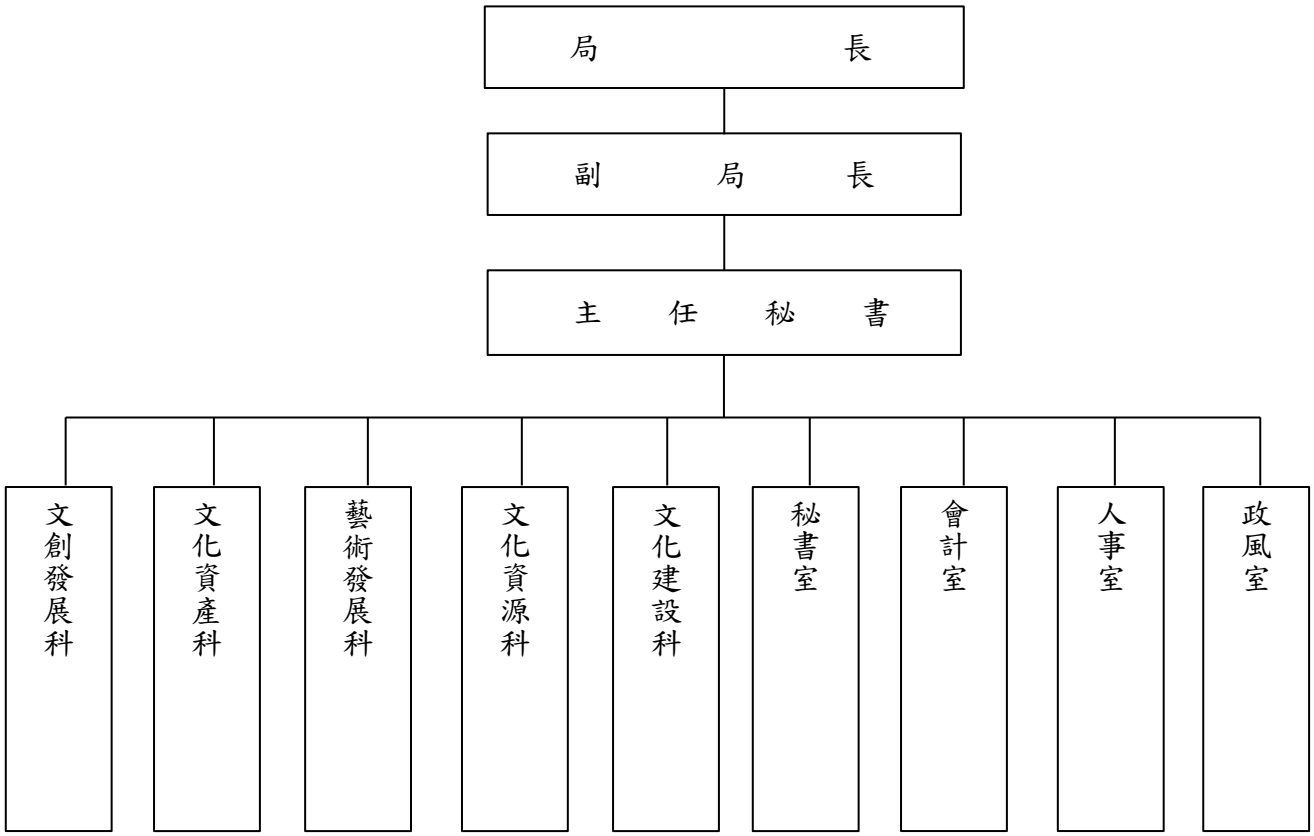

二、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辦理概況：

1.計畫實施：本局前年度辦理各項業務按實際工作計畫逐項辦理完成，其經費預算並配合工作進度執行，預算賸餘悉數依規定繳庫。

2.決算辦理概況：本局前年度歲入預算數 130,139,000 元，決算數 168,047,504 元，決算數約占預算數 129.13%，超收數 37,908,504 元。歲出預算數 2,094,936,428 元，決算數 2,066,595,182 元，決算數約占預算 98.65%，賸餘數 28,341,246 元。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6 月）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1.歲入預算部分：

(1) 罰款及賠償收入：上年度預算數 3,464,000 元，實際執行數 1,358,991 元，占分配數 1,200,000 元之 113.25%。

(2) 規費收入：上年度預算數 12,777,000 元，實際執行數 7,724,470 元，占分配數 5,491,530

元之 140.66%。

(3) 財產收入：上年度預算數 36,571,000 元，實際執行數 18,317,652 元，占分配數 20,054,358 元之 91.34%。

(4) 其他收入：上年度預算數 8,041,000 元，實際執行數 6,317,923 元，占分配數 7,026,000 元之 89.92%。

2.歲出預算部分：

(1) 一般行政：上年度預算數 181,800,000 元，實際執行數 112,976,779 元，占分配數 119,496,975 元之 94.54%。

(2) 文化業務：上年度預算數 1,745,016,876 元，實際執行數 945,363,994 元，占分配數 1,147,532,318 元之 82.38%。

(3) 非營業特種基金：上年度預算數 10,000,000 元，實際執行數 10,000,000 元，占分配數 10,000,000 元之 100%。

(4) 一般建築及設備：上年度預算數 531,596,000 元，實際執行數 319,157,749 元，占分配數 330,744,400 元之 96.50%。

(5) 第一預備金：上年度預算數 4,542,124 元。

三、本年度施政（業務及工作）計畫重點及預算提要：

(一)本年度計畫重點及預期績效：

1. 持續辦理國際藝術村經營管理、國際及華文世界文化交流，並推動駐市藝術家交換，創造多元與友善之國際城市形象。
2. 持續辦理藝文補助，提升藝文補助之實質效益，促進本市藝文活動蓬勃發展。
3. 加速推動文化創意產業之發展：辦理文化創意產業輔導計畫，推動單一窗口服務與協助品牌拓銷；辦理創意聚落輔導計畫，集結本市文創能量。
4. 持續辦理樹木保護宣導，俾以全面落實樹木保護概念。
5. 持續推動流行音樂發展，辦理流行音樂展演活動，培育流行音樂產業人才，以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為平台，凝聚產業能量並帶動人才聚合。

6. 定期召開文化資產審議委員會，持續辦理文化資產指定登錄與調查研究。

7. 辦理「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工程」、「臺電中心倉庫-P 庫廠房」歷史建物修復及古蹟保存範圍基地景觀整備工程」等工程。

8. 持續推動名人故居、老房子文化運動之文資修復及對外開放參觀。

9. 持續推動寶藏巖共生聚落活化保存計畫。

10.持續辦理臺北市無形文化資產之現場訪查、登錄認定、保存維護、教育推廣與調查研究等業務，與國際文化資產保存工作接軌。

11.持續服務影視產業帶動城市行銷：發揮影視單一窗口服務功能，建構本市成為影視拍攝的友善城市；辦理補助電影製作及投資國際影視攝製，行銷本市觀光形象。

12.持續推動「藝響空間網」計畫，鼓勵藝文人才留駐本市創作，並塑造社區人文特色。

13.整合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臺北表演藝術中心所籌辦之重要藝術節慶，共同為本市推出精緻具藝術能量之系列展演活動，提升國際能見度與影響力。

14.投資「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以提升文化設施營運品質，開展社區文化活動，提供市民優質藝文休憩環境。

15.臺北表演藝術中心，為本府獨資興建的國際性專業劇場，擁有一座 1,500 席大劇場、兩座 800 席中劇場及隱藏版的 2,300 席次超級大劇場。透過行政法人組織、推動臺北表演藝術中心專業劇場管理與節目創製，同步扶植國內演藝團隊強化演出能量，健全表演藝術產業發展鏈帶。

16.透過辦理「臺北戲劇獎」，活絡本市當代戲劇表演藝術生態，鼓勵創作與創新，促成民眾對劇場作品之關注，並提升專業劇團及其製作之知名度。

(二)本年度預算提要及成本估計：

1. 歲入預算部分共編列 82,333,000 元，包括罰金罰鍰 5,664,000 元，一般賠償收入 1,800,000 元，證照費 265,000 元，資料使用費 11,000 元，場地設施使用費 4,351,000 元，道路使用費

9,500,000 元，租金收入 37,274,000 元，廢舊物資售價 45,000 元及其他雜項收入 23,423,000 元。

2. 歲出預算部分共編列 2,285,771,000 元，內容如下：

(1) 一般行政預算共編列 187,970,000 元，包括人事費 178,375,000 元，業務費 9,539,000 元，獎補助費 56,000 元。

(2) 文化業務預算共編列 1,767,556,000 元，包括業務費 444,037,000 元，獎補助費 1,323,519,000 元。

(3) 非營業特種基金共編列 80,000,000 元，包括設備及投資 20,000,000 元，獎補助費 60,000,000 元。

(4) 一般建築及設備預算共編列 241,995,000 元。

(5) 第一預備金編列 8,250,000 元。

四、其他事項：無。

本　頁　空　白

二、主　　要　　表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預算數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合　計	82,333	82,333	-	60,853	168,047	21,480	
02				040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7,464	7,464	-	3,464	7,415	4,000	
	079			04153400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7,464	7,464	-	3,464	7,415	4,000	
		01		0415340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5,664	5,664	-	1,664	1,684	4,000	
			01	04153400101 罰金罰鍰	5,664	5,664	-	1,664	1,684	4,000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新增違反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之罰鍰收入4,000,000元。 2.其他罰金罰鍰收入合共1,664,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02		04153400300 賠償收入	1,800	1,800	-	1,800	5,731	-	
			01	041534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800	1,800	-	1,800	5,731	-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金收入。
03				05000000000 規費收入	14,127	14,127	-	12,777	13,883	1,350	
	074			05153400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14,127	14,127	-	12,777	13,883	1,350	
		01		051534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265	265	-	265	602	-	
			01	05153400102 證照費	265	265	-	265	602	-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較上年度無增減。
		02		051534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3,862	13,862	-	12,512	13,281	1,350	
			01	05153400303 資料使用費	11	11	-	11	6	-	本年度預算數係台北二二八紀念館圖檔使用費收入。
			02	0515340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4,351	4,351	-	3,001	5,370	1,350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新增臺北試演場場地使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預算數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用費收入1,180,000元。 2.新增龍山文創基地場地使用費收入170,000元。 3.其他場地設施使用費收入合共3,000,6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03	05153400308 道路使用費	9,500	9,500	-	9,500	7,905	-	本年度預算數係信義計畫區內經公告之路段、西門町行人徒步區及其他本府指定文化局經管之路段道路使用費收入。
04				07000000000 財產收入	37,319	37,319	-	36,571	38,294	748	
	089			07153400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37,319	37,319	-	36,571	38,294	748	
		01		07153400100 財產孳息	37,274	37,274	-	36,541	37,804	733	
			01	07153400101 利息收入	-	-	-	-	0	-	前年度決算數係藝響空間-林森59及藝啓學物業管理專戶存款等利息收入，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02	07153400103 租金收入	37,274	37,274	-	36,541	37,804	733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寶藏巖聚落提供藝居共生房地使用費收入1,966,320元，較上年度增加496,320元。 2.龍山文創基地文創展售服務區房地使用租金收入687,330元，較上年度增加236,710元。 3.其他租金收入合共34,619,583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02		071534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45	45	-	30	490	15	
			01	07153400501 廢舊物資售價	45	45	-	30	490	15	本年度預算數係變賣報廢財產物品殘值收入。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預算數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06				09000000000 補助及協助收入	-	-	-	-	71,935	-	
	037			09153400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	-	-	-	71,935	-	
		01		09153400100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	-	-	-	-	71,935	-	
			01	09153400102 計畫型補助收入	-	-	-	-	71,935	-	前年度決算數係文化部補助辦理「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及文化部文化資產局補助辦理「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計畫」等，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08				12000000000 其他收入	23,423	23,423	-	8,041	36,520	15,382	
	083			12153400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23,423	23,423	-	8,041	36,520	15,382	
		01		12153400200 雜項收入	23,423	23,423	-	8,041	36,520	15,382	
			01	121534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	-	916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111年度薪津等，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02	121534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23,423	23,423	-	8,041	35,604	15,382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新增南港台電倉庫基地北側興闢費收入17,002,393元。 2.煥民新村清潔服務費收入484,360元，較上年度增加4,360元。 3.減列市定古蹟紫藤廬回饋金收入1,625,000元。 4.其餘其他雜項收入合共5,936,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預算數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15				00150000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主管	2,285,771	1,850,465	435,306	2,456,489	2,066,594	-170,718	
	001			00153400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2,285,771	1,850,465	435,306	2,456,489	2,066,594	-170,718	
		01		53153400100 一般行政	187,970	187,970	-	181,800	177,400	6,170	
			01	53153400101 行政管理	187,970	187,970	-	181,800	177,400	6,170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軟體維護等資訊服務費2,341,876元改列「文化業務」工作計畫。 2.人事費178,375,000元，較上年度增加6,810,000元，依實際需要核實編列。 3.新增志願服務運用單位績效評鑑獎勵金56,000元。 4.行政服務委託3,400,290元，較上年度增加1,280,670元。 5.其他合共6,138,710元，較上年度增加365,206元。
		02		53153402700 文化業務	1,767,556	1,594,245	173,311	1,728,423	1,616,054	39,133	
			01	53153402701 文化業務	1,767,556	1,594,245	173,311	1,728,423	1,616,054	39,133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經常門1,594,245,000元，較上年度增加52,764,000元，內容如下： (1)軟體維護等資訊服務費2,680,392元，係由「行政管理」工作計畫移列本工作計畫核實編列。 (2)補助行政法人臺北表演藝術中心辦理臺北表演藝術中心營運管理460,211,000元，較上年度增加36,268,000元。 (3)補助藝文工作者或團體從事有關藝文之保存、創作、傳習、展演等76,00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26,000,000元。 (4)補助行政法人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辦理臺北流行音樂中心營運管理170,000,000元，較上年度減少10,000,000元。 (5)其他合共885,353,608元，較上年度減少2,184,392元。 2.資本門173,311,000元，較上年度減少13,631,000元，內容如下：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預算數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1)本年度編列114年度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8條及第30條補助文化資產所有人辦理調查研究規劃設計修復工程及設備等費用55,000,000元，本計畫係114-116年度新興連續計畫。 (2)本年度編列補助文化資產所有人辦理臺北市直轄市定古蹟「陳天來故居」修復及再利用工程(第二期)217,000元，本計畫係114-117年度新興連續計畫。 (3)本年度編列補助直轄市定古蹟「艋舺洪氏祖厝」修復工程155,000元，本計畫係114-117年度新興連續計畫。 (4)本年度編列113年度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8條及第30條補助文化資產所有人辦理調查研究規劃設計修復工程及設備等費用46,728,000元，本計畫係113-115年度連續計畫。 (5)本年度編列補助文化資產所有人辦理臺北市直轄市定古蹟「陳天來故居」修復及再利用工程(第一期)17,147,000元，本計畫係113-116年度連續計畫。 (6)補助文化資產所有人辦理社子島歷史建築緊急搶修工程13,750,000元，本計畫係113-115年度連續計畫。 (7)本年度編列補助行政法人臺北表演藝術中心辦理臺北表演藝術中心營運管理、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煥民及嘉禾新村修繕設備費及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北投中心新村聚落經營管理及推廣等，共計40,314,000元。
		03		53153406200 接受補助業務支出	-	-	-	-	14,303	-	
			01	53153406202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業務支出	-	-	-	-	14,303	-	前年度決算數係文化部補助辦理「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及「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等經費，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04		531534081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80,000	60,000	20,000	10,000	40,000	70,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預算數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01	53153408101 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	80,000	60,000	20,000	10,000	40,000	70,000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新增補助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辦理推廣文化創意產業計畫60,000,000元。 2.撥充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20,00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10,000,000元。
		05		531534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241,995	-	241,995	528,016	161,245	-286,021	
			01	53153409002 營建工程	224,848	-	224,848	512,412	160,009	-287,564	1.本年度編列龍山寺地下街電扶梯修繕案(分攤款)315,000元，本工程係114-115年度新興連續工程。 2.本年度編列龍山寺地下街電梯汰換更新案(分攤款)2,250,000元，本工程係114-115年度新興連續工程。 3.本年度編列「藝響空間-林森59」房屋拆除及復舊工程5,237,000元，本工程係114-115年度新興連續工程。 4.本年度編列114年度文化資產保存及修復工程23,776,000元，本工程係114-118年度新興連續工程。 5.本年度編列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工程(專案管理費)(分攤款)56,000元，本計畫係108-118年度連續計畫。 6.本年度編列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工程(分攤款)56,000元，本工程係110-118年度連續工程。 7.本年度編列「臺電中心倉庫-P庫廠房」歷史建物修復及古蹟保存範圍基地景觀整備工程21,570,000元，本工程係110-114年度連續工程。 8.本年度編列市定古蹟「臺北放送局」建物修復與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126,000元，本計畫係110-114年度連續計畫。 9.本年度編列直轄市定古蹟「臺北放送局」修復工程6,442,000元，本工程係112-114年度連續工程。 10.本年度編列草山派出所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1,555,000元，本計畫係111-114年度連續計畫。 11.本年度編列草山派出所修復工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程8,470,000元，本工程係112-114年度連續工程。 12.本年度編列原巴旅館澡堂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722,000元，本計畫係111-115年度連續計畫。 13.本年度編列原巴旅館澡堂修復工程35,160,000元，本工程係112-115年度連續工程。 14.本年度編列「齊東街53巷11號、13號及金山南路一段30巷12號」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600,000元，本計畫係111-115年度連續計畫。 15.本年度編列「齊東街53巷11號、13號及金山南路一段30巷12號」修復工程29,158,000元，本工程係112-115年度連續工程。 16.本年度編列「台北二二八紀念館」常設展示更新11,010,000元，本工程係112-114年度連續工程。 17.本年度編列國定古蹟臺北府城-北門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272,000元，本計畫係111-115年度連續計畫。 18.本年度編列林語堂故居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839,000元，本計畫係112-115年度連續計畫。 19.本年度編列林語堂故居修復工程15,630,000元，本工程係113-115年度連續工程。 20.本年度編列錢穆故居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563,000元，本計畫係112-115年度連續計畫。 21.本年度編列錢穆故居修復工程15,288,000元，本工程係113-115年度連續工程。 22.本年度編列歷史建築北投梅庭修復及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1,291,000元，本計畫係112-115年度連續計畫。 23.本年度編列歷史建築北投梅庭修復及再利用工程15,583,000元，本工程係113-115年度連續工程。 24.本年度編列直轄市定古蹟「前美國大使官邸」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150,000元，本計畫係112-114年度連續計畫。 25.本年度編列歷史建築圓山坑道修復及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4,435,000元，本計畫係113-117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預算數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年度連續計畫。 26.本年度編列歷史建築迪化街一段127號店屋修復及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1,432,000元，本計畫係113-116年度連續計畫。 27.本年度編列北投中心新村聚落全區景觀工程規劃設計委託技術服務1,420,000元，本計畫係113-116年度連續計畫。 28.本年度編列康樂市場合署辦公大樓發電機汰換工程(分攤款)1,894,000元。 29.本年度編列艋舺公園景觀改善工程(分攤款)4,848,000元，本工程原係113-114年度連續工程，擬修正爲113-115年度連續工程。 30.本年度編列紫藤廬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138,000元，本計畫原係112-115年度連續計畫，擬修正爲112-116年度連續計畫。 31.本年度編列歷史建築新園街3號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1,794,000元，本計畫原係113-115年度連續計畫，擬修正爲113-116年度連續計畫。 32.本年度編列李國鼎故居修復及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1,268,000元，本計畫原係113-115年度連續計畫，擬修正爲113-117年度連續計畫。 33.本年度編列國定古蹟臺北府城-北門修復工程8,000,000元，本工程係113-115年度連續工程，原審定總工程費14,478,000元，擬修正爲18,640,000元。 34.本年度編列市定古蹟臺北市政府舊廈(原建成小學校)修復及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3,500,000元，本計畫原係113-116年度連續計畫，擬修正爲113-117年度連續計畫，原審定總經費5,429,000元，擬修正爲16,763,000元。
			02	53153409004 其他設備	17,147	-	17,147	15,604	1,236	1,543	1.本年度編列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臺北音樂廳管風琴定製4,500,000元，本計畫原係111-118年度連續計畫，擬修正爲111-119年度連續計畫，原審定總經費80,000,000元，擬修正爲143,750,000元。 2.本年度編列街頭藝人登記網站及簽到系統、藝文場館設備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款	科目 項	科目 目	科目 節	科目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預算數 合計	本年度預算數 經常門	本年度預算數 資本門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比較	說明
											龍山文創基地設備費及個人電腦租賃費等，共計12,647,000元。
		06		53153409200 接受補助建設支出	-	-	-	-	57,592	-	
			01	53153409202 接受中央各部會補助建設支出	-	-	-	-	57,592	-	前年度決算數係文化部補助辦理「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及文化部文化資產局補助辦理「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計畫」等經費，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07		53153409800 第一預備金	8,250	8,250	-	8,250	-	-	
			01	53153409801 第一預備金	8,250	8,250	-	8,250	-	-	編列第一預備金如列數，依法核實動支。

本　　頁　　空　　白

三、附　　屬　　表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153400101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承辦單位	文創發展科、文化資產科、文化資源科	預算金額	5,664,000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違反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文化資產保存法及臺北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之罰鍰收入。

二、法令依據：　1.依據112年5月31日修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第10-1條辦理。
2.依據105年7月27日修正文化資產保存法第106條辦理。
3.依據110年7月9日府法綜字第1103027274號令修正公布「臺北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第11、12、13條辦理。

三、計算方法：　1.違反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之罰鍰收入：100,000元(平均)*40件=4,000,000元。
2.違反文化資產保存法之罰鍰收入：1,064,000元(平均)*1年=1,064,000元。
3.違反本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之罰鍰收入：60,000元(平均)*10件=600,000元。

四、實施進度：　自民國114年1月1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　1.依文創法相關規定辦理黃牛檢舉案件行政調查，經查證確違反文創法相關規定者進行裁處。
2.依文資法相關規定進行訪視，或接受民眾檢舉，經查證確違反文資法相關規定者進行裁處。
3.由本局派員抽查受保護樹木維管狀況，並接受市民陳情通報，依據樹木遭破壞情況進行裁處。

六、預期成果：　1.推動及確保本市藝文活動票券市場交易正常化，達成黃牛票券防制之功效。
2.確保本市文化資產管維狀況良好，達成文資保存維護永續發展。
3.確保本市受保護樹木維管狀況良好，並能達成樹木保護政策之功效。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5,664,000	
04153400101 罰金罰鍰	年	1	4,000,000	4,000,000	違反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之罰鍰收入(新增)。 收入依據：依據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第10-1條辦理。
	年	1	1,064,000	1,064,000	違反文化資產保存法之罰鍰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106條辦理。
	年	1	600,000	600,000	係違反本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之罰鍰收入，以全年度裁罰案件10件，每件依情節輕重平均裁處60,000元計算，共計600,000元。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市樹木保護自治條例」第11、12、13條辦理。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4153400301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承辦單位	秘書室	預算金額	1,800,000元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係採購案件廠商逾期交貨或違反契約所繳之違約罰款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政府採購法相關法令及契約規定辦理。

三、計算方法：　1,800,000元*1年=1,800,000元。

四、實施進度：　自民國114年1月1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　依實際收入數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　按預算項目內容執行完成，增加市庫收入。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1,800,000	
041534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年	1	1,800,000	1,800,000	係採購案件廠商逾期交貨或違反契約所繳之違約罰款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政府採購法相關法令及契約規定辦理。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153400102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承辦單位	藝術發展科	預算金額	265,000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臺北市街頭藝人登記證照規費收入及演藝團體證照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1.依據110年1月29日府法綜字第1103003920號令「臺北市街頭藝人從事藝文展演活動管理辦法」辦理。
2.依據106年6月9日府法綜字第10631975400號令「臺北市演藝團體設立變更及解散登記辦法」辦理。

三、計算方法：　1.臺北市街頭藝人登記證照規費收入：200元*900張＝180,000元。
2.臺北市演藝團體證照費收入：500元*170張＝85,000元。

四、實施進度：　自民國114年1月1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　依實際收入數繳解市庫。

六、預期成果：　按預算項目內容執行完成，增加市庫收入。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265,000	
05153400102 證照費	張	900	200	180,000	臺北市街頭藝人登記證照規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市街頭藝人從事藝文展演活動管理辦法第5條辦理。
	張	170	500	85,000	臺北市演藝團體證照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市演藝團體設立變更及解散登記辦法第7條辦理。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153400303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承辦單位	文化資產科	預算金額	11,000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台北二二八紀念館圖檔使用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103年5月19日府法綜字第10331493000號令「臺北市台北二二八紀念館館藏圖檔使用收費標準」第3條辦理。

三、計算方法：　台北二二八紀念館圖檔使用費收入：150元*70張＝10,500元。

四、實施進度：　自民國114年1月1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　依實際收入數繳解市庫。

六、預期成果：　按預算項目內容執行完成，增加市庫收入。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11,000	
05153400303 資料使用費	張	70	150	10,500	台北二二八紀念館圖檔使用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市台北二二八紀念館館藏圖檔使用收費標準第3條辦理。
	年	1	500	500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500元。 收入依據：

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153400306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承辦單位	文創發展科、藝術發展科	預算金額	4,351,000元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龍山文創基地場地使用費收入、水源劇場場地使用費收入及搭景、彩排、拆景場地使用收費收入、藝啓學-南港區修德國小至真樓場地使用費收入、藝響空間-林森59場地使用費收入、臺北試演場場地使用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1.依據113年1月30日北市文化文創字第1133007089號令「臺北市政府文化局權管龍山文創基地公共空間收費基準」辦理。
2.依據101年3月21日北市文化三字第10130121100號令「臺北市水源劇場場地使用收費基準」辦理。
3.依據110年10月19日北市文化藝術字第1103039733號令「臺北市市有空間活化再利用爲排練場場地收費基準」辦理。
4.依據「臺北表演藝術中心場地與設備租借系統收費標準」辦理。

三、計算方法：　1.龍山文創基地場地使用費收入：170,000元*1年=170,000元。
2.臺北市水源劇場場地使用費收入：16,000元*42場+3,200元*96場=979,200元。
3.臺北市水源劇場場地搭景、彩排、拆景場地使用收費收入：6,000元*140場+1,200元*120場=984,000元。
4.藝啓學-南港區修德國小至真樓場地使用費收入：527,400元*1年=527,400元。
5.藝響空間-林森59場地使用費收入：510,000元*1年=510,000元。
6.臺北試演場場地使用費收入： 2,000元*190場+5,000元*160場=1,180,000元。

四、實施進度：　自民國114年1月1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　依實際收入數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　按預算項目內容執行完成，增加市庫收入。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4,351,000	
0515340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年	1	170,000	170,000	龍山文創基地場地使用費收入(新增)。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權管龍山文創基地公共空間收費基準」辦理。
	場	42	16,000	672,000	水源劇場場地使用收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市水源劇場場地使用收費基準」辦理。
	場	96	3,200	307,200	水源劇場場地使用收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市水源劇場場地使用收費基準」辦理。
	場	140	6,000	840,000	水源劇場搭景、彩排、拆景場地使用收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市水源劇場場地使用收費基準」辦理。
	場	120	1,200	144,000	水源劇場搭景、彩排、拆景場地使用收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市水源劇場場地使用收費基準」辦理。
	年	1	527,400	527,400	藝啓學-南港區修德國小至真樓場地使用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市市有空間活化再利用爲排練場場地收費基準」辦理。
	年	1	510,000	510,000	藝響空間-林森59場地使用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市市有空間活化再利用爲排練場場地收費基準」辦理。
	場	190	2,000	380,000	臺北試演場場地使用費收入(新增)。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表演藝術中心場地與設備租借系統收費標準」辦理。
	場	160	5,000	800,000	臺北試演場場地使用費收入(新增)。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表演藝術中心場地與設備租借系統收費標準」辦理。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年	1	400	400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400元。 收入依據：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使用規費收入—道路使用費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153400308 使用規費收入-道路使用費	承辦單位	文創發展科	預算金額	9,500,000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信義計畫區內經公告之路段、西門町行人徒步區及其他本府指定文化局經管之路段道路使用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101年7月10日府法三字第10131942500號令「臺北市使用道路舉辦臨時活動管理辦法」第8、9條辦理。

三、計算方法：　9,500,000元*1年=9,500,000元。（配合每月有一週之週六、日提供予街頭藝文展演，不開放活動申請。）

四、實施進度：　自民國114年1月1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　依實際收入數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　按預算項目內容執行完成，增加市庫收入。

使用規費收入—道路使用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使用規費收入—道路使用費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9,500,000	
05153400308 道路使用費	年	1	9,500,000	9,500,000	信義計畫區內經公告之路段、西門町行人徒步區及其他本府指定文化局經管之路段道路使用費收入，依實際收入數解繳市庫。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市使用道路舉辦臨時活動管理辦法第8、9條辦理。

使用規費收入—道路使用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153400103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承辦單位	文創發展科、文化資產科、藝術發展科、文化資源科	預算金額	37,274,000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1.地租：徵求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投資經國七海文化園區OT暨BOT案土地租金收入、松山療養所宿舍與所長宿舍土地租金收入、寶藏巖寺及寶藏塔租金收入。

2.土地以外不動產租金：龍山文創基地文創展售服務區房地使用租金收入、臺北流行音樂中心部分市有土地提供中華電信電信機房土地使用租金收入、老房子文化運動計畫房地使用租金收入、藝響空間場地使用租金收入、寶藏家園租金收入、臺灣新文化運動紀念館部分區域提供使用租金收入、臺北市影視音實驗教育機構寶藏巖公用不動產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1.地租：

(1)依據「臺北市政府徵求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投資經國七海文化園區OT暨BOT案」投資契約辦理。

(2)依據「臺北市歷史建築松山療養所宿舍及所長宿舍再利用營運移轉（OT）案」投資契約辦理。

(3)依據109年12月3日府財產字第10930325231號函「臺北市寺廟使用市有土地處理要點」第10條辦理。

2.土地以外不動產租金：

(1)依據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辦理。

(2)依據文化局與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北區電信分公司土地使用行政契約書辦理。

(3)依據「老房子文化運動計畫」各已營運標的提供使用行政契約書辦理。

(4)依據藝響空間房舍提供使用行政契約書辦理。

(5)依據臺北市寶藏巖共生聚落寶藏家園申請使用審查基準及臺北市寶藏巖聚落市有公用房地提供藝居共生使用辦法辦理。

(6)依據「臺灣新文化運動紀念館」部分區域提供使用行政契約書辦理。

(7)依據寶藏巖聚落市有公用房地提供非學校型態藝術文化人才實驗教育行政契約書辦理。

三、計算方法：

1.地租：

(1)徵求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投資經國七海文化園區OT暨BOT案土地租金收入：3,500,000元*1年＝3,500,000元。

(2)松山療養所宿舍與所長宿舍土地租金收入：200,000*1年＝200,000元。

(3)寶藏巖寺及寶藏塔租金收入：259,210元*1年＝259,210元。

2.土地以外不動產租金：

(1)龍山文創基地文創展售服務區房地使用租金收入：687,300元*1年=687,300元。

(2)臺北流行音樂中心部分市有土地提供中華電信電信機房土地使用租金收入：412,100*12個月=4,945,200元。

(3)「老房子文化運動計畫」各已營運標的房地使用租金收入：24,000,000元*1年=24,000,000元。

(4)藝響空間場地使用租金收入：1,181,000元*1年=1,181,000元。

(5)寶藏巖聚落提供藝居共生房地使用費收入：163,860元*12個月=1,966,320元。

(6)臺灣新文化運動紀念館部分區域提供使用租金收入：30,168元*12月=362,016元。

(7)臺北市影視音實驗教育機構寶藏巖公用不動產租金收入：172,157元*1年=172,157元。

四、實施進度：　自民國114年1月1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　依實際收入數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　按預算項目內容執行完成，增加市庫收入。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37,274,000	
07153400103 租金收入	年	1	3,500,000	3,500,000	徵求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投資經國七海文化園區OT暨BOT案土地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市政府徵求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投資經國七海文化園區OT暨BOT案投資契約辦理。
	年	1	200,000	200,000	松山療養所宿舍與所長宿舍土地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市歷史建築松山療養所宿舍及所長宿舍再利用營運移轉（OT）案投資契約辦理。
	年	1	259,210	259,210	寶藏巖寺及寶藏塔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市寺廟使用市有土地處理要點第10條辦理。
	年	1	687,330	687,330	龍山文創基地文創展售服務區房地使用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辦理。
	月	12	412,100	4,945,200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部分市有土地(南港區南港段四小段581地號)提供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北區電信分公司供作電信機房土地使用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辦理。
	年	1	24,000,000	24,000,000	老房子文化運動計畫房地使用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老房子文化運動計畫」各已營運標的提供使用行政契約書辦理。
	年	1	1,181,000	1,181,000	藝響空間場地使用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藝響空間房舍提供使用行政契約書辦理。
	月	12	163,860	1,966,320	寶藏巖聚落提供藝居共生房地使用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市寶藏巖共生聚落寶藏家園申請使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用審查基準及臺北市寶藏巖聚落市有公用房地提供藝居共生使用辦法辦理。（僅收取居民使用費）
	月	12	30,168	362,016	臺灣新文化運動紀念館部分區域提供使用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臺灣新文化運動紀念館」部分區域提供使用行政契約書辦理。
	年	1	172,157	172,157	臺北市影視音實驗教育機構寶藏巖公用不動產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寶藏巖聚落市有公用房地提供非學校型態藝術文化人才實驗教育行政契約書辦理。
	年	1	767	767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767元。 收入依據：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153400501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承辦單位	秘書室	預算金額	45,000元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變賣報廢財產物品殘值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臺北市市有財產報廢處理原則辦理。

三、計算方法：　45,000元*1年=45,000元。

四、實施進度：　自民國114年1月1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　依實際收入數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　按預算項目內容執行完成，增加市庫收入。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45,000	
07153400501 廢舊物資售價	年	1	45,000	45,000	變賣報廢財產物品殘值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市市有財產報廢處理原則辦理。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12153400210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承辦單位	秘書室、文化資產科、藝術發展科、文化資源科	預算金額	23,423,000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出售招標文件收入及出售各類出版品收入、市定古蹟紀州庵及新館委託營運回饋金收入、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投資國際影視攝製收益、南港台電倉庫基地北側興闢費收入、新文化運動月戲劇演出票房收入及煥民新村清潔服務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1.依據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
2.依據「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政府出版品管理要點」辦理。
3.依據市定古蹟紀州庵及新館委託經營管理行政契約書辦理。
4.依據106年9月6日府法綜字第10633248200號令「臺北市影視拍攝協助補助及投資辦法」辦理。
5.依據「變更臺北市南港區鐵路地下化沿線土地(編號AR-1台電中心倉庫及編號CR-1台電電力修護處)主要計畫案」及擬定臺北市南港區鐵路地下化沿線土地(編號AR-1台電中心倉庫及編號CR-1台電電力修復處)細部計畫案協議書辦理。
6.依據新文化運動月戲劇演出行政契約書辦理。
7.依據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煥民新村保溫活化暨管理維護行政契約書辦理。

三、計算方法：
1.出售招標文件收入：100,000元*1年=100,000元。
2.出售各類出版品收入：210,000元*1年=210,000元。
3.市定古蹟紀州庵及新館委託營運回饋金收入：386,000元*1年=386,000元。
4.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投資國際影視攝製收益：5,000,000元*1年=5,000,000元。
5.南港台電倉庫基地北側興闢費收入：17,002,393元*1年=17,002,393元。
6.新文化運動月戲劇演出票房收入：240,000元*1年=240,000元。
7.煥民新村清潔服務費收入：484,360元*1年=484,360元。

四、實施進度：自民國114年1月1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依實際收入數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按預算項目內容執行完成，增加市庫收入。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23,423,000	
121534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年	1	100,000	100,000	出售招標文件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210,000	210,000	出售各類出版品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政府出版品管理要點辦理。
	年	1	386,000	386,000	市定古蹟紀州庵及新館委託營運回饋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市定古蹟紀州庵及新館委託經營管理行政契約書辦理。
	年	1	5,000,000	5,00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投資國際影視攝製收益。 收入依據：依據臺北市影視拍攝協助補助及投資辦法辦理。
	年	1	17,002,393	17,002,393	南港台電倉庫基地北側興闢費收入(新增)。 收入依據：依據「變更臺北市南港區鐵路地下化沿線土地(編號AR-1台電中心倉庫及編號CR-1台電電力修護處)主要計畫案」及擬定臺北市南港區鐵路地下化沿線土地(編號AR-1台電中心倉庫及編號CR-1台電電力修復處)細部計畫案協議書辦理。
	年	1	240,000	240,000	新文化運動月戲劇演出票房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新文化運動月戲劇演出行政契約書辦理。
	年	1	484,360	484,360	煥民新村清潔服務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據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煥民新村保溫活化暨管理維護行政契約書辦理。
	年	1	247	247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247元。 收入依據：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53153400101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承辦單位	秘書室、會計室、人事室、政風室	預算金額	187,970,000元

歲出計畫說明

一、計畫內容：

1.依據事務相關法規及文書處理實施要點等相關法規，辦理本局事務、出納、文書、保管等行政管理業務。
2.依照年度實施計畫、研究發展實施辦法及本府文書處理實施要點，辦理公文稽催、管制、考核。
3.依據有關法令辦理本局歲計、會計、統計業務。
4.切實辦理有關組織編制、任免、獎懲、考績、差假、待遇、福利等各項人事業務。
5.辦理端正政風、公務機密維護及機關設施維護、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等工作。

二、預期成果：

1.一般性行政工作依需要適時因應辦理，增進行政支援效能，順利完成任務。
2.落實研考制度，發揮研考功能達到行政革新。
3.加強預算控制，提高會計事務之效率和準確性。
4.提升人事服務品質及效率並順利完成業務目標。
5.落實機關廉潔、提升行政透明、促進廉能行政，以維護民眾權益。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合計				187,97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81,800,000元，增加6,170,000元。
01人員維持費				178,37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71,565,000元，增加6,810,000元。
1000 人事費				178,375,000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1,739,040	
	年	1	1,739,040	1,739,040	職員1人薪津(詳人事費分析表)。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8,488,612	
	年	1	78,488,612	78,488,612	職員109人薪津(詳人事費分析表)。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8,980,095	
	年	1	28,980,095	28,980,095	聘用47人薪津(詳人事費分析表)。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788,503	
	年	1	3,788,503	3,788,503	職工9人工資(詳人事費分析表)。
1030 獎金				23,044,200	
	年	1	7,771,951	7,771,951	依考績法規定核發之獎金。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年	1	15,272,249	15,272,249	依規定核發之年終工作獎金。
1035 其他給與				4,724,200	
	年	1	2,656,000	2,656,000	休假補助費。
	人、月	45×12	630	340,20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	120×12	1,200	1,728,00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1040 加班費				11,275,552	
	年	1	7,714,150	7,714,150	本局員工辦理各項業務超時加班費。
	年	1	3,561,402	3,561,402	不休假出勤加班費。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365,760	
	年	1	365,760	365,760	職工退休退職給付。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3,542,874	
	年	1	8,715,982	8,715,982	提撥退撫基金。
	年	1	1,818,910	1,818,910	約聘僱提撥退離職儲金與勞工退休金。
	年	1	3,007,982	3,007,982	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1055 保險				12,426,164	
	年	1	5,247,628	5,247,628	職員及職工健保費。
	年	1	1,732,776	1,732,776	約聘僱健保費。
	年	1	2,879,236	2,879,236	職員公保費。
	年	1	425,676	425,676	職工勞保費。
	年	1	2,140,848	2,140,848	約聘僱勞保費。
02一般業務				8,668,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9,305,000元，減少637,000元。
2000 業務費				8,612,000	
2003 教育訓練費				24,726	
	年	1	24,726	24,726	員工環境教育費用。
2006 水電費				143,580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月	12	1,165	13,980	龍城市場檔案室水費。
	月	12	10,800	129,600	龍城市場檔案室電費。
2009 通訊費				873,715	
	年	1	333,715	333,715	電話費。
	月	12	45,000	540,000	郵資。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29,000	
	式	1	429,000	429,000	公務使用之租車費。
2024 稅捐及規費				36,320	
	年	1	22,460	22,460	公務車輛使用牌照稅(詳車輛明細表)。
	年	1	12,360	12,360	公務車輛燃料使用費(詳車輛明細表)。
	年	1	1,500	1,500	公務車輛檢驗費(詳車輛明細表)。
2027 保險費				7,330	
	年	1	5,830	5,830	公務車輛保險費(詳車輛明細表)。
	人	10	150	1,500	文化志工意外保險費。
2039 委辦費				3,400,290	
	年	1	3,400,290	3,400,290	行政服務委託。
2051 物品				490,082	
	年	1	5,000	5,000	傳真機耗材。
	年	1	382,000	382,000	文書用具及各種公文信封、卷宗等費用。
	年	1	103,082	103,082	公務車輛油料費(詳車輛明細表)。
2054 一般事務費				1,659,237	
	年	1	150,000	150,000	編印各種工作報告施政計畫等費用。
	年	1	89,550	89,550	各種會議會場佈置、資料等雜支。
	臺、月、張	7×12×10388	0.6	523,555	影印機使用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月	12	3,000	36,000	龍城市場檔案室保全系統設定費用。
	人、小時	2×122	183	44,652	代賑工超時工作費。
	人次	520	150	78,000	文化志工餐點及交通補助費。
	人次	80	120	9,60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人、月	110×12	360	475,200	統籌業務費，按職員每人每月360元編列。
	人、月	47×12	120	67,680	統籌業務費，按聘僱人員每人每月120元編列。
	人、月	9×12	50	5,400	統籌業務費，按技工、工友及駕駛每人每月50元編列。
	年	1	120,000	120,000	販售政府出版品代售費用。
	年	1	49,600	49,600	檔案編目及掃描費用。
	年	1	10,000	10,000	身障員工設施設備輔具。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2,000	
	年	1	102,000	102,000	公務車輛養護費(詳車輛明細表)。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16,220	
	月	12	8,000	96,000	電話總機系統維修費。
	季	4	5,055	20,220	龍城市場檔案室電梯保養費(與社會局分攤)。
2072 國內旅費				27,900	
	人、天	3×6	1,550	27,900	市外出差費用。
2078 國外旅費				200,000	
	人	2	100,000	200,000	市政建設考察費用。
2084 短程車資				157,200	
	次	500	300	150,000	短程洽公所需計程車車資。
	人次	240	30	7,200	短程洽公所需交通費。
2093 特別費				944,400	
	月	12	39,700	476,400	局長特別費。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人、月	2×12	19,500	468,000	副局長特別費。
4000 獎補助費				56,000	
4085 獎勵及慰問				56,000	
	年	1	56,000	56,000	志願服務運用單位績效評鑑獎勵金(新增)。
05會計業務				12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25,000元，無增減。
2000 業務費				125,000	
2051 物品				6,000	
	月	12	500	6,000	會計法令書刊等費用。
2054 一般事務費				117,800	
	年	1	20,000	20,000	各類記帳憑證及會計帳冊等相關資料印製費。
	套	200	465	93,000	預算書印製費。
	人次	40	120	4,80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84 短程車資				1,200	
	人次	40	30	1,200	短程洽公所需交通費。
06人事業務				762,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765,000元，減少3,000元。
2000 業務費				762,000	
2003 教育訓練費				30,000	
	年	1	30,000	30,000	辦理及參加教育訓練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000	
	節	25	2,000	50,000	教育訓練講師鐘點費。
2051 物品				29,700	
	年	1	10,800	10,800	職名章、橡皮章及識別證等費用。
	年	1	18,900	18,900	購買各種參考書刊及文具用品及印製報表等。
2054 一般事務費				652,300	
	人、年	166×1	3,000	498,000	文康活動費。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人次	33	120	3,96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人	3	5,000	15,000	退休人員紀念品。
	年	1	135,000	135,000	約聘僱人員及職工健康檢查補助費。
	年	1	340	340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340元。
07政風業務				4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40,000元，無增減。
2000 業務費				40,0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000	
	節	5	2,000	10,000	政風法令宣導講習等鐘點費。
2051 物品				16,000	
	年	1	16,000	16,000	蒐證器材、法令書籍刊物暨政風業務宣導品(含宣導折頁)費用。
2054 一般事務費				12,800	
	年	1	1,000	1,000	政風業務等表報印刷費用。
	次	1	2,000	2,000	政風業務相關會議費用。
	次	2	2,800	5,600	政風法令宣導活動等相關費用。
	人次	35	120	4,20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84 短程車資				1,200	
	人次	40	30	1,200	短程洽公所需交通費。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文化業務—文化業務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53153402701 文化業務-文化業務	承辦單位	文創發展科、文化資產科、藝術發展科、文化資源科、文化建設科	預算金額	1,767,556,000元

歲出計畫說明

一、計畫內容：
1.文化環境之規劃。
2.文化資產之維護與活化推廣。
3.藝文工作之策劃與推動。
4.社區文化生活之推動。
5.文化設施興建及文化資產修復。

二、預期成果：
1.推動文創設計產業、影視音產業發展及人才培育，打造健全藝文環境。
2.落實多元文化藝術交流、提升藝文工作者展演機會，提升市民文化素養。
3.維護本市古蹟及紀念性建築物，並促進活化再利用，賦予老空間新生命。
4.發展社區自主性和自發性之藝文組織與團體，並整合社區藝文資源，開創具有臺北特色的社區環境。
5.藝文空間修繕、拓展，提升藝文設施營運品質，提供市民優質藝文空間環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合計				1,767,556,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728,423,000元，增加39,133,000元。
01文化環境之規劃				463,126,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434,228,739元，增加28,897,261元。
				248,439,726	01文化政策及人才培育計畫
2000 業務費				64,139,726	
2009 通訊費				34,797	
	年	1	19,797	19,797	公務聯繫電話費。
	年	1	15,000	15,000	郵資。
2018 資訊服務費				257,000	
	年	1	257,000	257,000	臺北市文化藝術財團法人會計查核與資料系統維護費用。
2024 稅捐及規費				1,000,000	
	年	1	1,000,000	1,000,000	臺北流行音樂中心部分市有土地提供中華電信機房使用地價稅。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25,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文化業務—文化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人次	90	2,500	225,000	各項會議專家學者出席費。
2039 委辦費				62,394,000	
	年	1	1,440,000	1,440,000	辦理臺北文化獎推廣計畫。
	年	1	14,250,000	14,250,000	臺北市流行音樂產業推動及輔導計畫。
	年	1	1,704,000	1,704,000	臺北市立案文化類基金會會計查核與資料建置費用。
	年	1	30,000,000	30,000,000	第1屆臺北流行音樂跨域展演活動。 本項係113-114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40,0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0,000,000元，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30,000,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年	1	15,000,000	15,000,000	第2屆臺北流行音樂跨域展演活動(新增)。 本項係114-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55,000,000元，本年度編列15,000,000元，餘40,00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10,000	
	年	1	10,000	10,000	參加文化團體組織會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160,129	
	年	1	104,929	104,929	籌辦文化及工作會議各項費用。
	人次	460	120	55,20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37,200	
	人、天	4×6	1,550	37,200	國內文化政策考察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21,600	
	人次	720	30	21,600	短程洽公所需交通費。
4000 獎補助費				184,300,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81,500,000	
	式	1	170,000,000	170,000,000	補助行政法人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辦理臺北流行音樂中心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營運管理。
	式	1	11,500,000	11,500,000	補助行政法人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辦理流行音樂推廣活動(新增)。
4085 獎勵及慰問				2,800,000	
	年	1	2,000,000	2,000,000	臺北文化獎獎金。
	年	1	800,000	800,000	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第十條之一檢舉獎金(新增)。
				61,756,560	02文化交流計畫
2000 業務費				10,456,560	
2009 通訊費				45,200	
	年	1	30,000	30,000	寄發國際信件資料等郵資。
	年	1	15,200	15,200	國際傳真、電話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0,000	
	人次	60	2,500	150,000	辦理國際藝文交流學者專家出席費。
	年	1	350,000	350,000	各項稿件翻譯譯稿費。
2039 委辦費				1,650,000	
	年	1	1,650,000	1,650,000	國際文化交流事務與活動行政協處事宜。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340,000	
	年	1	340,000	340,000	參加文化團體組織會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7,150,560	
	年	1	54,000	54,000	籌辦會議之各項費用。
	年	1	12,000	12,000	辦理國際藝文交流印刷費。
	年	1	6,850,000	6,850,000	國際及華文藝文交流及推動之各項費用。
	年	1	200,000	200,000	國際及華文世界文化交流紀念品費。
	人次	288	120	34,56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37,2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人、天	4×6	1,550	37,200	國內文化藝術交流出差旅費。
2078 國外旅費				712,000	
	年	1	712,000	712,000	文化交流出國計畫。
2084 短程車資				21,600	
	人次	720	30	21,600	短程洽公所需交通費。
4000 獎補助費				51,300,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1,300,000	
	年	1	33,500,000	33,50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藝術村經營管理(經常門)。
	年	1	3,800,000	3,80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藝術村修繕設備(資本門)。
	年	1	9,000,000	9,00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文化創意產業輔導及拓銷計畫(經常門)。
	年	1	2,000,000	2,000,000	補助藝文團隊參與國際藝術節。
	年	1	3,000,000	3,000,000	補助本市年度演藝團隊營運、演出及製作等。
				82,919,760	03藝術文化補助計畫
2000 業務費				6,919,760	
2009 通訊費				8,640	
	月	12	720	8,640	郵資。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104,000	
	人次	400	2,500	1,000,000	專家學者出席費及藝文補助評鑑出席費。
	年	1	1,104,000	1,104,000	辦理藝文補助審查費用。
2054 一般事務費				4,785,520	
	年	1	150,960	150,960	藝文補助審查文具紙張、會場佈置、資料印刷等費用。
	年	1	4,600,000	4,600,000	藝文補助申請服務、輔導及行政協處事宜。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人次	288	120	34,56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84 短程車資				21,600	
	人次	720	30	21,600	短程洽公所需交通費。
4000 獎補助費				76,000,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76,000,000	
	年	1	26,000,000	26,000,000	113年度補助藝文工作者或團體從事有關藝文之保存、創作、傳習、展演等(經常門)。本項係113-114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76,0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50,000,000元，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26,000,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年	1	50,000,000	50,000,000	114年度補助藝文工作者或團體從事有關藝文之保存、創作、傳習、展演等(經常門)(新增)。本項係114-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80,000,000元，本年度編列50,000,000元，餘30,00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2,680,392	04藝文資訊業務
2000 業務費				2,680,392	
2018 資訊服務費				2,680,392	
	年	1	1,215,599	1,215,599	軟體維護。
	年	1	269,993	269,993	英文網頁製作及維護。
	年	1	906,000	906,000	伺服器軟硬體維護費(含資訊人力委外服務費用)。
	年	1	193,800	193,800	個人電腦、周邊設備維護費。
	年	1	95,000	95,000	資安專業服務。
				67,329,562	05文創空間及設計推廣計畫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文化業務—文化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2000 業務費				67,329,562	
2006 水電費				4,000,000	
	年	1	200,000	200,000	龍山文創基地分攤公共水費。
	年	1	3,800,000	3,800,000	龍山文創基地分攤公共電費。
2024 稅捐及規費				1,181,043	
	年	1	511,043	511,043	龍山文創基地地價稅。
	年	1	670,000	670,000	龍山文創基地基地房屋稅。
2027 保險費				200,000	
	年	1	100,000	100,000	龍山文創基地分攤公共火險費用。
	年	1	100,000	100,000	龍山文創基地分攤公共意外保險費用。
2039 委辦費				61,298,519	
	年	1	36,420,000	36,420,000	文創設計推廣專案規劃及執行費用。
	年	1	5,150,000	5,150,000	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及聚落輔導。
	年	1	939,780	939,780	辦理文化創意產業公有空間使用相關活動審查費用。
	年	1	6,425,000	6,425,000	龍山文創基地及數位內容(ACG產業等)業務推廣。
	年	1	12,163,739	12,163,739	龍山地下街商場委託物管公司管理費用分攤。
	年	1	200,000	200,000	香堤大道廣場電力設施維護管理費用。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50,000	
	年	1	650,000	650,000	龍山文創基地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02文化資產之維護與活化推廣				253,83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82,809,772元，增加71,020,228元。
				199,205,160	01文化資產保存與維護活化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2000 業務費				57,108,160	
2009 通訊費				58,958	
	年	1	32,234	32,234	公務聯繫電話費。
	月	12	2,227	26,724	郵資。
2012 土地租金				14,765,060	
	年	1	14,765,060	14,765,060	歷史建築「嘉禾新村」土地租金。
2018 資訊服務費				1,350,702	
	年	1	761,940	761,940	「臺北市文化資產管理系統」維護。
	年	1	549,462	549,462	「台北二二八紀念館典藏文物查詢系統」維護。
	年	1	39,300	39,300	「臺北市人權場址網站」維護。
2024 稅捐及規費				31,000	
	張	1,550	20	31,000	辦理文化資產業務所需地籍謄本規費。
2027 保險費				160,000	
	年	1	160,000	160,000	辦理本局管理文化資產之保險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800,000	
	年	1	300,000	300,000	聘請律師、會計師處理爭議案件、訴訟及查帳等事宜。
	人次	1,400	2,500	3,500,000	辦理文化資產業務邀請專家學者會勘、審查、諮詢會議之出席費及審圖費。
2039 委辦費				32,350,000	
	式	1	11,650,000	11,650,000	臺北市文資保存中心平台暨文化資產訪視查核及守護計畫。
	項	1	10,000,000	10,000,000	辦理文化資產保存、管理維護及活化再利用計畫。
	式	1	2,500,000	2,500,000	文化景觀蟾蜍山平台輔導計畫(新增)。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式	1	2,760,000	2,760,000	紀念建築林語堂故居文物整飭、修復及倉儲。 本項係113-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4,6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900,000元，本年度編列2,760,000元，餘94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式	1	1,440,000	1,440,000	紀念建築錢穆故居文物整飭、修復及倉儲。 本項係113-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2,4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600,000元，本年度編列1,440,000元，餘36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式	1	4,000,000	4,000,000	辦理名人故居推廣。
2051 物品				18,000	
	次	12	1,500	18,000	文化資產審議會議資料文具紙張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3,580,640	
	年	1	900,000	900,000	文化資產業務用圖像、書圖購置及印刷、文宣品印製、保全等相關費用。
	人次	672	120	80,64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年	1	100,000	100,000	歷史建築圓山坑道系統保全費。
	年	1	2,500,000	2,500,000	文化資產保存空間日常管理維護費用(新增)。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00,000	
	年	1	800,000	800,000	文化資產修繕費及夜間照明維護費。
2072 國內旅費				93,000	
	人、天	12×5	1,550	93,000	觀摩外縣市文化資產及出席外縣市文化資產相關會議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100,8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人次	3,360	30	100,800	短程洽公所需交通費。
4000 獎補助費				142,097,000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142,097,000	
	年	1	2,500,000	2,500,000	113年度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8條及第30條補助文化資產所有人辦理管理維護等費用(經常門)。 本項係113-114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6,0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3,500,000元，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2,500,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年	1	2,600,000	2,600,000	114年度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8條及第30條補助文化資產所有人辦理管理維護等費用(經常門)(新增)。 本項係114-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5,000,000元，本年度編列2,600,000元，餘2,40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年	1	46,728,000	46,728,000	113年度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8條及第30條補助文化資產所有人辦理調查研究規劃設計修復工程及設備等費用(資本門)。 本項係113-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106,37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44,468,000元，本年度編列46,728,000元，餘15,174,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年	1	55,000,000	55,000,000	114年度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8條及第30條補助文化資產所有人辦理調查研究規劃設計修復工程及設備等費用(資本門)。 本項係114-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132,000,000元，本年度編列55,000,000元，餘77,00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年	1	17,147,000	17,147,000	補助文化資產所有人辦理臺

文化業務—文化業務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文化業務—文化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北市直轄市定古蹟「陳天來故居」修復及再利用工程(第一期)。 本項係113-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48,991,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449,000元，本年度編列17,147,000元，餘29,395,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年	1	217,000	217,000	補助文化資產所有人辦理臺北市直轄市定古蹟「陳天來故居」修復及再利用工程(第二期)。 本項係114-11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21,408,000元，本年度編列217,000元，餘21,191,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年	1	155,000	155,000	補助直轄市定古蹟「艋舺洪氏祖厝」修復工程。 本項係114-11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56,010,000元，本年度編列155,000元，餘55,855,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年	1	13,750,000	13,750,000	補助文化資產所有人辦理社子島歷史建築緊急搶修工程。 本項係113-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18,334,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834,000元，本年度編列13,750,000元，餘2,75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年	1	4,000,000	4,000,000	補助文化景觀蟾蜍山辦理規劃設計及因應計畫等相關案件。
				13,270,000	02文化資產推廣與行銷
2000 業務費				13,270,000	
2039 委辦費				12,920,000	
	年	1	2,000,000	2,000,000	本市「名人故居」故事導覽影片。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年	1	2,000,000	2,000,000	閻錫山故居展示推廣。
	項	1	6,420,000	6,420,000	文化資產教育訓練及推廣研習。
	項	1	2,500,000	2,500,000	老房子文化資產保存維護推廣譽揚活動。
2054 一般事務費				350,000	
	年	1	350,000	350,000	閻錫山故居保全清潔費用等。
				9,700,000	03老房子文化運動計畫
2000 業務費				9,700,000	
2039 委辦費				9,000,000	
	年	1	9,000,000	9,000,000	辦理老房子文化運動執行計畫。
2054 一般事務費				700,000	
	年	1	450,000	450,000	建物清潔保全費用等。
	年	1	250,000	250,000	耗材雜支。
				31,654,840	04二二八紀念館營運管理
2000 業務費				31,654,840	
2006 水電費				1,650,000	
	年	1	1,650,000	1,650,000	水電費。
2009 通訊費				40,000	
	年	1	30,000	30,000	國內外電話、傳真、網際網路費。
	年	1	10,000	10,000	資料郵寄之郵資。
2027 保險費				262,000	
	人	80	150	12,000	志工意外保險費。
	年	1	250,000	250,000	公共意外、建築、文物保險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0,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年	1	120,000	120,000	電機、消防設備檢修及更新費。
2039 委辦費				18,500,000	
	年	1	7,500,000	7,500,000	辦理主題展覽及研究調查。
	次	1	2,500,000	2,500,000	辦理二二八紀念日系列活動。
	年	1	4,400,000	4,400,000	二二八事件人權教育推廣校園計畫。
	式	1	1,600,000	1,600,000	臺北市人權歷史場址教育推廣活動。
	式	1	2,500,000	2,500,000	二二八事件史料文物推廣製作(新增)。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15,000	
	年	1	15,000	15,000	中華民國博物館學會年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7,531,840	
	年	1	510,000	510,000	辦理二二八藝文及館際交流。
	年	1	700,000	700,000	清潔維護費。
	年	1	708,000	708,000	保全服務費。
	年	1	100,000	100,000	文宣出版、圖說摺頁等。
	臺、月、張	1×12×16000	0.6	115,200	影印機使用費。
	年	1	5,000,000	5,000,000	二二八史料文物整飭、建檔及數位化。
	人次	2,600	150	390,000	志工餐點及交通補助費。
	人次	72	120	8,64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00,000	
	年	1	2,000,000	2,000,000	文化館所養護費用。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20,000	
	年	1	820,000	820,000	場館設施及軟硬設備維護。
2078 國外旅費				713,000	
	年	1	713,000	713,000	韓國展覽交流與合作。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2084 短程車資				3,000	
	人次	100	30	3,000	短程洽公所需交通費。
03藝文工作之策劃與推動				843,4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922,147,249元，減少78,747,249元。
				208,527,940	01專業藝文之扶植與推廣
2000 業務費				66,014,940	
2009 通訊費				53,840	
	年	1	32,500	32,500	郵資。
	年	1	21,000	21,000	國內外長途電話費。
	年	1	340	340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340元。
2018 資訊服務費				405,600	
	式	1	165,600	165,600	文化快遞網站維護費用。
	式	1	240,000	240,000	街頭藝人登記及展演申請平台維護費用。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35,000	
	團	50	10,000	500,000	演藝團體業務會計查核所需費用。
	人次	334	2,500	835,000	召開各項諮詢會議專家學者出席費。
	年	1	100,000	100,000	辦理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專業補助款之查核費用。
2039 委辦費				63,636,000	
	項	1	6,000,000	6,000,000	臺北詩歌節。
	項	1	3,400,000	3,400,000	辦理演藝團體輔導事宜。
	項	1	7,186,000	7,186,000	辦理街頭藝人登記、輔導、服務及行銷等費用。
	年	1	3,100,000	3,100,000	文化快遞編務及行銷費。
	年	1	13,500,000	13,500,000	2025臺北白晝之夜。
	年	1	1,000,000	1,000,000	2026臺北白晝之夜(新增)。本項係114-115年度連續性計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畫，總經費13,500,000元，本年度編列1,000,000元，餘12,50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項	1	12,000,000	12,000,000	第27屆臺北文學獎及2025臺北文學季等文學推廣計畫。本項係113-114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20,7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8,700,000元，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12,000,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項	1	8,700,000	8,700,000	第28屆臺北文學獎及2026臺北文學季等文學推廣計畫(新增)。本項係114-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20,700,000元，本年度編列8,700,000元，餘12,00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項	1	2,250,000	2,250,000	辦理第一屆臺北戲劇獎評審作業等行政費用(新增)。
	項	1	6,500,000	6,500,000	辦理第二屆臺北戲劇獎評審作業等行政費用(新增)。本項係114-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8,750,000元，本年度編列6,500,000元，餘2,25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2051 物品				52,200	
	年	1	52,200	52,200	會議資料文具紙張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231,800	
	年	1	69,800	69,800	辦理相關會議資料印刷事務等費用。
	人次	1,000	120	120,00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人、次	7×3	2,000	42,000	辦理藝文展演活動觀摩費。
2072 國內旅費				46,500	
	人、天	5×6	1,550	46,500	訪視各縣市文化觀光節慶、電影產業、活動及勘景差旅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費。
2078 國外旅費				133,000	
	年	1	133,000	133,000	韓國影視活動交流計畫(新增)。
2084 短程車資				21,000	
	人次	700	30	21,000	短程洽公所需交通費。
4000 獎補助費				142,513,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37,283,000	
	年	1	10,000,000	10,000,000	112年度補助依中華民國法令設立之電影製作公司、製片工作室、團體辦理電影製作。 本項係112-114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25,0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5,000,000元，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10,000,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年	1	12,500,000	12,500,000	113年度補助依中華民國法令設立之電影製作公司、製片工作室、團體辦理電影製作。 本項係113-114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25,0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2,500,000元，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12,500,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式	1	13,500,000	13,500,000	補助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影事業發展基金會辦理臺北金馬影展。
	式	1	56,440,000	56,44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影視協拍、人才培育與產業扶植相關業務(經常門)。
	式	1	41,843,000	41,843,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臺北電影節相關業務(經常門)。
	式	1	3,000,000	3,000,000	113年度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投資國際影視攝製(經常門)。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文化業務—文化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本項原係113-114年度連續性計畫，擬修正爲113-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15,0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7,500,000元，本年度編列3,000,000元，餘4,50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4085 獎勵及慰問				5,230,000	
	項	1	2,530,000	2,530,000	臺北文學獎獎金。
	項	1	2,700,000	2,700,000	臺北戲劇獎獎金(新增)。
				623,466,700	02展演空間營運管理及空間活化使用
2000 業務費				49,535,700	
2006 水電費				4,000,000	
	年	1	4,000,000	4,000,000	營運所需水電費。
2009 通訊費				30,000	
	月	12	2,500	30,000	國內外電話、傳真、網際網路費。
2024 稅捐及規費				3,340,000	
	年	1	600,000	600,000	展演空間房屋稅。
	年	1	2,740,000	2,740,000	展演空間地價稅。
2027 保險費				154,500	
	年	1	95,000	95,000	第三責任意外險。
	人	50	150	7,500	文化志工意外保險費。
	年	1	52,000	52,000	古蹟保險費、第三責任意外險。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97,000	
	年	1	197,000	197,000	辦理公共安全簽證及消防安全申報。
2039 委辦費				26,733,000	
	項	1	2,500,000	2,500,000	藝響空間專案行政規劃及服務費。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年	1	18,033,000	18,033,000	房舍管理委辦費。
	年	1	200,000	200,000	辦理水源劇場行銷宣傳規劃製作費。
	年	1	1,500,000	1,500,000	辦理文化資產藝文場館修復及再利用計畫。
	年	1	2,250,000	2,250,000	城市美術展覽館財務可行性評估案(新增)。
	年	1	2,250,000	2,250,000	臺北音樂廳營運組織及財務規劃服務費(新增)。
2051 物品				650,000	
	年	1	650,000	650,000	設備與行政事務耗材。
2054 一般事務費				10,512,400	
	年	1	2,092,000	2,092,000	清潔維護費。
	年	1	4,782,000	4,782,000	警衛及系統保全服務費。
	人次	1,296	150	194,400	志工餐點及交通補助費。
	年	1	887,000	887,000	辦理糖業文化教育推廣、講座導覽活動。
	年	1	1,000,000	1,000,000	藝文空間籌備階段規劃及營運維護費。
	年	1	1,557,000	1,557,000	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工程基地維護管理等費用(分攤款)。 本項由市立圖書館主政，本局分攤，總維護管理等費用3,114,000元，按使用空間比例分攤。本局分攤50%，負擔總經費1,557,000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918,800	
	年	1	888,800	888,800	房屋設施養護費。
	年	1	1,030,000	1,030,000	市定古蹟紀州庵及新館維護檢修(新增)。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00,000	
	年	1	2,000,000	2,000,000	設備及機電設施等保養維修費。
4000 獎補助費				573,931,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文化業務—文化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73,931,000	
	年	1	4,000,000	4,000,000	補助財團法人臺灣文學發展基金會辦理市定古蹟紀州庵及新館經營管理及推廣費用。
	年	1	460,211,000	460,211,000	補助行政法人臺北表演藝術中心辦理臺北表演藝術中心營運管理(經常門)。
	年	1	11,860,000	11,860,000	補助行政法人臺北表演藝術中心辦理臺北表演藝術中心營運管理(資本門)。
	年	1	15,000,000	15,000,000	補助行政法人臺北表演藝術中心辦理臺北戲劇獎第一屆頒獎典禮(新增)。
	年	1	3,000,000	3,000,000	補助行政法人臺北表演藝術中心辦理臺北戲劇獎第二屆頒獎典禮(新增)。 本項係114-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18,000,000元，本年度編列3,000,000元，餘15,00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年	1	46,300,000	46,30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臺北當代藝術館經營管理及藝術推廣(經常門)。
	年	1	33,560,000	33,56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西門紅樓、臺北市電影主題公園及剝皮寮歷史街區西側經營管理及藝術推廣(經常門)。
				11,405,360	03無形文化資產保存之規劃與推動
2000 業務費				6,205,360	
2009 通訊費				1,500	
	月	12	125	1,500	郵資。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0,000	
	人次	72	2,500	180,000	各項會議學者專家出席費。
2039 委辦費				6,000,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項	1	6,000,000	6,000,000	臺北市無形文化資產訪查、紀錄保存、獎勵及推廣計畫。
2051 物品				10,000	
	次	10	1,000	10,000	會議資料文具紙張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11,760	
	人次	98	120	11,76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84 短程車資				2,100	
	人次	70	30	2,100	短程洽公所需交通費。
4000 獎補助費				5,200,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000,000	
	年	1	5,000,000	5,000,000	補助臺北市無形文化資產保存者及保存團體保存、研習、推廣等計畫。
4085 獎勵及慰問				200,000	
	人	1	200,000	200,000	藝師獎金。
04社區文化生活之推動				204,21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86,586,240元，增加17,623,760元。
				8,114,000	01樹木保存與維護
2000 業務費				6,614,000	
2018 資訊服務費				294,000	
	式	1	294,000	294,000	受保護樹木審議與資料庫維護費用(經常門)。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00,000	
	人次	200	2,500	500,000	辦理老樹業務邀請專家學者及樹木保護委員相關會議出席費。
2039 委辦費				5,820,000	
	年	1	1,820,000	1,820,000	受保護樹木督導及列管計畫。
	年	1	4,000,000	4,000,000	受保護樹木資源調查、合作推廣及譽揚宣傳計畫。
4000 獎補助費				1,500,000	

文化業務—文化業務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文化業務—文化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1,500,000	
	年	1	1,500,000	1,500,000	補助私樹權人辦理受保護樹木保育作業費用。
				165,936,240	02生活美學藝文環境及文化設施之營運推廣費用
2000 業務費				19,258,240	
2009 通訊費				21,520	
	年	1	21,520	21,520	公務電話費。
2024 稅捐及規費				38,080	
	年	1	38,080	38,080	寶藏巖共生聚落園區房屋稅。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50,000	
	年	1	500,000	500,000	委外館所財務查核費用。
	人次	260	2,500	650,000	召開工作研討等各項會議學者專家出席費。
2039 委辦費				16,200,000	
	年	1	1,700,000	1,700,000	寶藏家園營運管理服務及社區營造相關費用。
	年	1	4,000,000	4,000,000	推動文化生活圈及生活美學館推廣活動等計畫。
	年	1	6,000,000	6,000,000	地方文化資源盤點及活動推廣計畫。
	年	1	4,500,000	4,500,000	眷村文化節。
2051 物品				81,000	
	次	60	1,350	81,000	召開藝文環境及文化設施相關會議資料印刷、郵寄及文具紙張等雜支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200,640	
	人次	1,672	120	200,64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0,000	
	年	1	1,000,000	1,000,000	文化設施日常維護修繕費。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20,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文化業務—文化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年	1	420,000	420,000	文化廣告看板維護費。
2072 國內旅費				93,000	
	人、天	6×10	1,550	93,000	出席外縣市會議或觀摩考察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54,000	
	人次	1,800	30	54,000	短程洽公所需交通費。
4000 獎補助費				146,678,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46,678,000	
	年	1	25,600,000	25,60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北投中心新村聚落經營管理及推廣(經常門)。
	年	1	7,600,000	7,60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北投中心新村聚落經營管理及推廣(資本門)。
	年	1	33,929,000	33,929,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煥民及嘉禾新村經營管理及推廣(經常門)。
	年	1	9,502,000	9,502,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煥民及嘉禾新村修繕設備費(資本門)。
	年	1	15,745,000	15,745,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臺北偶戲館經營管理及推廣(經常門)。
	年	1	2,450,000	2,45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臺北偶戲館修繕設備(資本門)。
	年	1	4,250,000	4,25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藝術文化人才實驗教育機構(經常門)。
	年	1	33,400,000	33,400,000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北投溫泉博物館、新北投車站、北投梅庭委託經營管理及推廣費用(經常門)。
	年	1	4,100,000	4,100,000	補助社團法人台北市野鳥學會辦理芝山岩展示館委託經營管理及推廣費用(經常門)。
	年	1	1,102,000	1,102,000	補助社團法人台北市野鳥學會辦理芝山岩展示館相關修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繕(資本門)。
	年	1	4,000,000	4,000,000	補助故事工廠辦理永安藝文館委託經營管理及推廣(經常門)。
	年	1	1,500,000	1,500,000	補助景澤創意有限公司辦理歷史建築三井物產株式會社舊倉庫委託經營管理及推廣費用。
	年	1	3,500,000	3,500,000	補助依中華民國法令設立之藝文團體、社區營造工作室、行銷創意公司辦理市定古蹟新芳春茶行委託經營管理及推廣費用(經常門)。
				30,159,760	03大稻埕館所營運管理
2000 業務費				30,159,760	
2006 水電費				894,000	
	月	12	74,500	894,000	新文化運動館營運所需水電費。
2009 通訊費				60,000	
	月	12	5,000	60,000	新文化運動館國內外電話、傳真、網際網路費、郵資。
2027 保險費				265,000	
	人	100	150	15,000	新文化運動館志工意外保險費。
	年	1	250,000	250,000	新文化運動館建築、文物保險費(館所公共意外責任險、火險及文物展品保險)。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50,000	
	人次	122	2,500	305,000	新文化運動館辦理館務諮詢會議、文物典藏諮詢會議委員出席費。
	年	1	45,000	45,000	新文化運動館辦理公共安全簽證及消防安全申報。
2039 委辦費				23,847,000	
	年	1	12,500,000	12,500,000	辦理新文化運動館主題及特展費用。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年	1	7,347,000	7,347,000	新文化運動館館慶及各項教育推廣活動及論壇費用。
	年	1	2,200,000	2,200,000	大稻埕場館展示推廣營運計畫費。
	年	1	1,800,000	1,800,000	新文化運動館管理維護檢修。
2051 物品				240,000	
	月	12	20,000	240,000	新文化運動館展示設備等相關耗材。
2054 一般事務費				4,503,760	
	臺、月、張	1×12×7200	0.6	51,840	新文化運動館影印機使用費。
	月	12	105,000	1,260,000	新文化運動館清潔維護費。
	年	1	1,120,000	1,120,000	新文化運動館保全服務費。
	年	1	300,000	300,000	新文化運動館辦理館際交流活動。
	年	1	60,920	60,920	新文化運動館爲提供參觀之設施改善暨文物陳展保存所需之輔助品。
	人次	5,760	150	864,000	新文化運動館志工餐點及交通補助費。
	年	1	847,000	847,000	新文化運動館場館及活動相關摺頁、刊物，廣宣設計、編輯印刷等費用。
05文化設施興建及文化資產修復				2,99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2,651,000元，增加339,000元。
				829,320	01文化設施興建
2000 業務費				829,320	
2009 通訊費				28,040	
	月	12	1,336.67	16,040	公務聯繫電話費。
	月	12	1,000	12,000	文化設施工程資料郵資。
2024 稅捐及規費				20,000	
	張	500	40	20,000	工程所需申請相關地籍資料、謄本及相關簽證執照規

文化業務—文化業務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文化業務—文化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費等。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90,000	
	年	1	500,000	500,000	處理興建工程爭議案件、訴訟及諮詢等費用。
	人次	36	2,500	90,000	各項會議及活動專家出席費及審圖費。
2051 物品				30,000	
	月	12	2,500	30,000	文化設施工程相關會議資料整理文具紙張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106,080	
	月	12	5,000	60,000	業務用圖像、書圖購置及印刷、印製費等相關費用。
	人次	384	120	46,08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37,200	
	人、天	4×6	1,550	37,200	派員赴外縣市參加會議或觀摩考察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18,000	
	人次	600	30	18,000	短程洽公所需交通費。
				2,160,680	02文化資產修復
2000 業務費				2,160,680	
2009 通訊費				30,000	
	月	12	1,000	12,000	公務電話費。
	月	12	1,500	18,000	郵資。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10,000	
	年	1	120,000	120,000	聘請律師、會計師處理爭議事件、訴訟案。
	人次	76	2,500	190,000	文化資產修復工程邀請專家學者會勘、審查出席費及審圖費。
2039 委辦費				1,300,000	
	年	1	1,300,000	1,300,000	文化資產及設施保存紀錄。
2051 物品				48,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文化業務—文化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月	12	4,000	48,000	文化資產工程相關會議資料整理文具紙張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103,680	
	月	12	6,000	72,000	業務用圖像、書圖購置及印刷、印製費等相關費用。
	人次	264	120	31,68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31,000	
	人、天	4×5	1,550	31,000	派員赴外縣市參加會議或觀摩考察旅費。
2078 國外旅費				326,000	
	年	1	326,000	326,000	2025日本文化資產修復及老屋活化參訪計畫(新增)。
2084 短程車資				12,000	
	人次	400	30	12,000	短程洽公所需交通費。

文化業務—文化業務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非營業特種基金—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53153408101 非營業特種基金-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	承辦單位	文化資源科	預算金額	80,000,000元

歲出計畫說明

一、計畫內容： 撥充及補助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

二、預期成果： 使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有財源支應業務順利推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合計				80,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0,000,000元，增加70,000,000元。
01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				80,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0,000,000元，增加70,000,000元。
				80,000,000	01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
3000 設備及投資				20,000,000	
3045 投資				20,000,000	
	年	1	20,000,000	20,000,000	撥充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
4000 獎補助費				60,000,000	
4030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60,000,000	
	年	1	60,000,000	60,000,000	補助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辦理推廣文化創意產業計畫(新增)。

非營業特種基金—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53153409002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承辦單位	文創發展科、文化資產科、藝術發展科、文化資源科、文化建設科	預算金額	224,848,000元

歲出計畫說明

一、計畫內容：
1.館舍興建工程。
2.文化資產保存及修復工程。
3.其他修建工程。

二、預期成果：
1.興建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以提振文化產業發展達成本市之城市行銷成效。
2.保存古蹟風華，打造國際文化觀光地標及帶動區域再發展。
3.改善藝文場所環境及設施，以提升演出品質、促進空間活化及維持場所安全性。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224,848,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512,412,000元，減少287,564,000元。
01館舍興建工程				112,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36,577,000元，減少336,465,000元。
				56,000	01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工程(專案管理費)(分攤款) (1)本工程專案管理費係108-118年度連續性計畫，總專案管理費260,944,000元，由本局主政，市立圖書館參建，108-110年度按使用空間比例分攤，111-118年度按工程費比例分攤。 (2)本局108-110年度分攤50%，自111年度起分攤56%，負擔總經費144,401,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7,129,000元，本年度編列56,000元，餘117,216,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56,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6,000	
	式	1	56,000	56,000	本年度所需專案管理費(含監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造)。
				56,000	02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工程(分攤款) (1)本工程係110-118年度連續性計畫，總工程經費7,163,570,000元，由本局主政，市立圖書館參建，110年度按使用空間比例分攤，111-118年度按工程費比例分攤。 (2)本局110年度分攤50%，自111年度起分攤56%，負擔總經費4,007,948,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44,687,000元，本年度編列56,000元，餘3,863,205,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56,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6,000	
	式	1	56,000	56,000	本年度所需施工費。
02文化資產保存及修復工程				210,192,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65,625,000元，增加44,567,000元。
				23,776,000	13-114年度文化資產保存及修復工程 (1)本工程係辦理南門、小南門、雙園街79號、孫運璿重慶南路寓所、北投公共浴場、北投中心新村、原巴旅館澡堂、新園街3號、紫藤廬、迪化街一段127號店屋、圓山坑道、煥民新村排水改善等工程，惟配合114年度工程付款期程，故編列連續工程。 (2)本工程係114-118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283,086,000元，本年度編列23,776,000元，餘259,31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23,776,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3,776,000	
	式	1	3,384,000	3,384,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18,153,000	18,153,000	施工費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式	1	969,000	969,000	工程管理費。
	式	1	1,270,000	1,270,000	公共藝術設置費。
				283,086,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20,109,000	20,109,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253,589,000	253,589,000	施工費。
	式	1	6,715,000	6,715,000	工程管理費。
	式	1	2,673,000	2,673,000	公共藝術設置費。
				21,570,000	14「臺電中心倉庫-P庫廠房」歷史建物修復及古蹟保存範圍基地景觀整備工程 本工程係110-114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93,074,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71,504,000元，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21,570,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21,57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1,570,000	
	式	1	743,000	743,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20,000,000	20,000,000	施工費。
	式	1	827,000	827,000	工作報告書。
				126,000	15市定古蹟「臺北放送局」建物修復與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 本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係110-114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2,8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674,000元，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126,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26,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26,000	
	式	1	126,000	126,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6,442,000	16直轄市定古蹟「臺北放送局」修復工程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本工程係112-114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47,075,000元（不含110年度已編列工程管理費1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40,633,000元，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6,442,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6,442,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6,442,000	
	式	1	5,925,000	5,925,000	施工費。
	式	1	357,000	357,000	工程管理費。
	式	1	160,000	160,000	工作報告書。
				1,555,000	17草山派出所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本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係111-114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3,6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045,000元，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1,555,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555,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555,000	
	式	1	1,195,000	1,195,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360,000	360,000	工作報告書。
				8,470,000	18草山派出所修復工程 本工程係112-114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28,740,000元（不含111年度已編列工程管理費1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0,270,000元，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8,470,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8,47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8,470,000	
	式	1	8,250,000	8,250,000	施工費。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式	1	220,000	220,000	工程管理費。
				722,000	19原巴旅館澡堂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本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係111-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4,6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3,270,000元，本年度編列722,000元，餘608,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722,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722,000	
	式	1	272,000	272,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450,000	450,000	工作報告書。
				35,160,000	20原巴旅館澡堂修復工程 本工程係112-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63,898,000元（不含111年度已編列工程管理費1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4,300,000元，本年度編列35,160,000元，餘4,438,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35,16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5,160,000	
	式	1	34,160,000	34,160,000	施工費。
	式	1	1,000,000	1,000,000	工程管理費。
				600,000	21「齊東街53巷11號、13號及金山南路一段30巷12號」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本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係111-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5,85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3,530,000元，本年度編列600,000元，餘1,72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60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600,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式	1	600,000	600,000	工作報告書。
				29,158,000	22「齊東街53巷11號、13號及金山南路一段30巷12號」修復工程 本工程係112-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46,275,000元（不含111年度已編列工程管理費1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1,041,000元，本年度編列29,158,000元，餘6,076,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29,158,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9,158,000	
	式	1	28,178,000	28,178,000	施工費。
	式	1	980,000	980,000	工程管理費。
				11,010,000	23「台北二二八紀念館」常設展示更新 本工程係112-114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37,710,000元（不含111年度已編列工程管理費1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6,700,000元，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11,010,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1,01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1,010,000	
	式	1	10,860,000	10,860,000	施工費。
	式	1	150,000	150,000	工程管理費。
				272,000	24國定古蹟臺北府城-北門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本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係111-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2,7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551,000元，本年度編列272,000元，餘877,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272,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72,000	
	式	1	250,000	250,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22,000	22,000	工作報告書。
				839,000	25林語堂故居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本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係112-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2,425,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125,000元，本年度編列839,000元，餘461,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839,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839,000	
	式	1	489,000	489,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350,000	350,000	工作報告書。
				15,630,000	26林語堂故居修復工程 本工程係113-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21,224,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621,000元，本年度編列15,630,000元，餘2,973,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5,63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5,630,000	
	式	1	15,200,000	15,200,000	施工費。
	式	1	430,000	430,000	工程管理費。
				563,000	27錢穆故居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本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係112-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2,362,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237,000元，本年度編列563,000元，餘562,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563,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63,000	
	式	1	325,000	325,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238,000	238,000	工作報告書。
				15,288,000	28錢穆故居修復工程 本工程係113-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21,904,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474,000元，本年度編列15,288,000元，餘4,142,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5,288,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5,288,000	
	式	1	14,988,000	14,988,000	施工費。
	式	1	300,000	300,000	工程管理費。
				1,291,000	29歷史建築北投梅庭修復及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本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係112-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2,872,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115,000元，本年度編列1,291,000元，餘466,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291,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291,000	
	式	1	1,008,000	1,008,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283,000	283,000	工作報告書。
				15,583,000	30歷史建築北投梅庭修復及再利用工程 本工程係113-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19,733,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110,000元，本年度編列15,583,000元，餘2,04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5,583,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5,583,000	
	式	1	15,160,000	15,160,000	施工費。
	式	1	423,000	423,000	工程管理費。
				150,000	31直轄市定古蹟「前美國大使官邸」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本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係112-114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1,7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750,000元，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150,000元，餘800,000元不再編列；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5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50,000	
	式	1	150,000	150,000	規劃設計監造費。
				4,435,000	32歷史建築圓山坑道修復及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本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係113-11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9,138,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981,000元，本年度編列4,435,000元，餘3,722,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4,435,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435,000	
	式	1	3,435,000	3,435,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1,000,000	1,000,000	因應計畫。
				1,432,000	33歷史建築迪化街一段127號店屋修復及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本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係113-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4,316,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554,000元，本年度編列1,432,000元，餘2,33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3000 設備及投資				1,432,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432,000	
	式	1	632,000	632,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800,000	800,000	因應計畫。
				1,420,000	34北投中心新村聚落全區景觀工程規劃設計委託技術服務 本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係113-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4,789,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600,000元，本年度編列1,420,000元，餘2,769,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42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420,000	
	式	1	1,420,000	1,420,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138,000	35紫藤廬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本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原係112-115年度連續性計畫，擬修正爲112-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3,8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700,000元，本年度編列138,000元，餘1,962,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38,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38,000	
	式	1	138,000	138,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1,794,000	36歷史建築新園街3號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本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原係113-115年度連續性計畫，擬修正爲113-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6,007,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970,000元，本年度編列1,794,000元，餘3,243,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3000 設備及投資				1,794,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794,000	
	式	1	1,194,000	1,194,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600,000	600,000	因應計畫。
				1,268,000	37李國鼎故居修復及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本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原係113-115年度連續性計畫，擬修正爲113-11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5,3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170,000元，本年度編列1,268,000元，餘2,862,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268,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268,000	
	式	1	1,138,000	1,138,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130,000	130,000	因應計畫。
				8,000,000	38國定古蹟臺北府城-北門修復工程 本工程係113-115年度連續性計畫，原審定總經費14,478,000元，擬修正爲18,640,000元（不含111年度已編列工程管理費1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593,000元，本年度編列8,000,000元，餘9,047,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8,00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8,000,000	
	式	1	7,891,000	7,891,000	施工費。
	式	1	100,000	100,000	工程管理費。
	式	1	9,000	9,000	公共藝術設置費。
				18,640,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式	1	18,154,000	18,154,000	施工費。
	式	1	332,000	332,000	工程管理費。
	式	1	154,000	154,000	公共藝術設置費。
				3,500,000	39市定古蹟臺北市政府舊廈(原建成小學校)修復及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本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原係113-116年度連續性計畫，擬修正為113-117年度連續性計畫，原審定總經費5,429,000元，擬修正為16,763,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616,000元，本年度編列3,500,000元，餘12,647,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3,50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500,000	
	式	1	3,500,000	3,500,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16,763,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11,063,000	11,063,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2,700,000	2,700,000	因應計畫。
	式	1	3,000,000	3,000,000	工作報告書。
11其他修建工程				14,544,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0,210,000元，增加4,334,000元。
				315,000	01龍山寺地下街電扶梯修繕案(分攤款) (1)本工程係114-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39,860,000元，由臺北市市場處主政，本局分攤，按共用設備費用比例分攤。 (2)本局分攤30%，負擔總經費11,958,000元，本年度編列315,000元，餘11,643,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315,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15,000	
	式	1	315,000	315,000	施工費。
				11,958,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11,025,000	11,025,000	施工費。
	式	1	933,000	933,000	委託代辦費。
				2,250,000	02龍山寺地下街電梯汰換更新案(分攤款) (1)本工程係114-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25,000,000元，由臺北市市場處主政，本局分攤，按共用設備費用比例分攤。 (2)本局分攤30%，負擔總經費7,500,000元，本年度編列2,250,000元，餘5,25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2,25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250,000	
	式	1	2,050,000	2,050,000	施工費。
	式	1	200,000	200,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7,500,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6,735,000	6,735,000	施工費。
	式	1	207,000	207,000	工程管理費。
	式	1	558,000	558,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5,237,000	03「藝響空間-林森59」房屋拆除及復舊工程 本工程係114-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5,879,000元，本年度編列5,237,000元，餘642,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5,237,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237,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式	1	4,855,000	4,855,000	施工費。
	式	1	170,000	170,000	工程管理費。
	式	1	212,000	212,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監造)。
				5,879,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5,479,000	5,479,000	施工費。
	式	1	178,000	178,000	工程管理費。
	式	1	222,000	222,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監造)。
				1,894,000	04康樂市場合署辦公大樓發電機汰換工程(分攤款) (1)本工程總經費11,652,000元，由環保局主政，本局分攤114年度經費，按使用比例分攤。 (2)本局分攤16.67%，負擔總經費1,894,000元，本年度編列1,894,000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894,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894,000	
	式	1	95,000	95,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1,770,000	1,770,000	施工費。
	式	1	29,000	29,000	工程管理費。
				4,848,000	05艋舺公園景觀改善工程(分攤款) (1)本工程原係113-114年度連續性計畫，擬修正爲113-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199,159,000元，由公園處主政，市場處及本局合併參建，按實際使用設施比例分攤。 (2)本局分攤8.25%，負擔總經費16,421,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6,573,000元，本年度編列4,848,000元，餘5,00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4,848,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4,848,000	
	式	1	4,682,037	4,682,037	施工費。
	式	1	74,913	74,913	工程管理費。
	式	1	91,050	91,050	委託監造費。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53153409004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承辦單位	文創發展科、藝術發展科	預算金額	17,147,000元

歲出計畫說明

一、計畫內容： 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臺北音樂廳管風琴定製設備費、街頭藝人登記網站及簽到系統、水源劇場等藝文場館設備費、龍山文創基地設備費及個人電腦租賃費。

二、預期成果： 1.個人電腦租賃費等及購置必要設備，以適切支援相關業務之推動。
2.因應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臺北音樂廳管風琴之建置。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合計				17,147,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5,604,000元，增加1,543,000元。
04其他設備				17,147,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5,604,000元，增加1,543,000元。
				11,800,656	01其他設備
3000 設備及投資				11,800,656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180,000	
	式	1	3,180,000	3,180,000	街頭藝人登記網站及簽到系統。
3035 雜項設備費				8,620,656	
	式	1	1,000,000	1,000,000	龍山文創基地設備費(龍山寺地下街公用區域汙水泵浦、廢水坑馬達、揚水馬達、消防設備、照明設備等項)(分攤款)。
	式	1	1,200,000	1,200,000	水源劇場專用貨梯(主機)汰換採購。
	式	1	1,040,000	1,040,000	水源劇場舞臺專用布幕採購。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式	1	3,180,000	3,180,000	水源劇場專用燈具(LED PAR燈)採購。
	式	1	1,900,000	1,900,000	紀州庵新館電梯汰換。
	臺	4	75,000	300,000	紀州庵新館冷氣汰換。
	年	1	656	656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656元。
				4,500,000	02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臺北音樂廳管風琴定製 本項原係111-118年連續性計畫，擬修正為111-119年連續性計畫，原審定總經費80,000,000元，擬修正為143,75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8,002,000元，本年度編列4,500,000元，餘131,248,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4,500,000	
3035 雜項設備費				4,500,000	
	式	1	4,500,000	4,500,000	管風琴定製設備費用。
				143,750,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143,750,000	143,750,000	管風琴定製設備費用。
				115,984	03-109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本項係109-114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666,784元(不含109及110年度已編列314,252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550,800元，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115,984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15,984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15,984	
	年	1	115,984	115,984	本年度所需電腦租賃費。
				225,720	04-110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本項係110-115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999,437元(不含110年度已編列230,09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677,160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元，本年度編列225,720元，餘96,557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225,72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25,720	
	年	1	225,720	225,720	本年度所需電腦租賃費。
				102,000	05-111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本項係111-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581,4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308,040元，本年度編列102,000元，餘171,36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02,0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02,000	
	年	1	102,000	102,000	本年度所需電腦租賃費。
				107,160	06-112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本項係112-11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649,8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23,440元，本年度編列107,160元，餘319,2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07,16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07,160	
	年	1	107,160	107,160	本年度所需電腦租賃費。
				152,280	07-113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本項係113-118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923,4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65,240元，本年度編列152,280元，餘605,88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52,28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52,280	
	年	1	152,280	152,280	本年度所需電腦租賃費。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143,200	08-114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本項係114-119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684,000元，本年度編列143,200元，餘540,8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43,2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43,200	
	年	1	143,200	143,200	本年度所需電腦租賃費。
				684,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臺	20	34,200	684,000	筆記型電腦租賃費。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與編號	53153409801 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	承辦單位	會計室	預算金額	8,250,000元

歲出計畫說明

一、計畫內容：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並依同法第64條專案動支。

二、預期成果： 配合業務完成各項計畫。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合計				8,25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8,250,000元，無增減。
01第一預備金				8,25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8,250,000元，無增減。
				8,250,000	01第一預備金
6000 預備金				8,250,000	
6005 第一預備金				8,250,000	
	年	1	8,250,000	8,250,000	編列第一預備金，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並依同法第64條專案動支。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人 事 費 分 析 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0253010100-文化支出--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預算員額	全年度人事費												備註
		民意代表待遇	政務人員待遇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獎金	其他給與	加班費	退休退職給付	退休離職儲金	保險	合計	
合計	166		1,739,040	78,488,612	28,980,095	3,788,503	23,044,200	4,724,200	11,275,552	365,760	13,542,874	12,426,164	178,375,000	
正式員額	110		1,739,040	78,488,612			18,408,297	1,760,000	2,182,591		8,702,591	8,358,858	119,639,989	
職員	110		1,739,040	78,488,612			18,408,297	1,760,000	2,182,591		8,702,591	8,358,858	119,639,989	
約聘僱人員	47				28,980,095		3,650,081	752,000	1,169,899		1,752,043	3,513,458	39,817,576	
技工	5					2,449,274	651,014	80,000	137,372	365,760	1,752,760	368,169	5,804,349	
駕駛	2					892,819	279,006	32,000	53,655		682,445	157,786	2,097,711	
工友	2					446,410	55,802	32,000	17,885		653,035	27,893	1,233,025	
其他人事費								2,068,200	7,714,150				9,782,350	

本　頁　空　白

四、參　　考　　表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預備金	小計	人事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合　計	2,285,771	178,375	453,576	1,210,264		8,250	1,850,465			261,995	173,311		435,306
53153400000 文化支出	2,285,771	178,375	453,576	1,210,264		8,250	1,850,465			261,995	173,311		435,306
53153400100 一般行政	187,970	178,375	9,539	56			187,970						
53153400101 行政管理	187,970	178,375	9,539	56			187,970						
53153402700 文化業務	1,767,556		444,037	1,150,208			1,594,245				173,311		173,311
53153402701 文化業務	1,767,556		444,037	1,150,208			1,594,245				173,311		173,311
531534081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80,000			60,000			60,000			20,000			20,000
53153408101 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	80,000			60,000			60,000			20,000			20,000
531534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241,995									241,995			241,995
53153409002 營建工程	224,848									224,848			224,848
53153409004 其他設備	17,147									17,147			17,147
53153409800 第一預備金	8,250					8,250	8,250						
53153409801 第一預備金	8,250					8,250	8,25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資本支出分析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及編號	合計	設備及投資									其他資本支出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利	投資	
合　　計	435,306		220,000	4,848			4,026	13,121		20,000	173,311
53153402700 文化業務	173,311										173,311
53153402701 文化業務	173,311										173,311
53153408100 非營業特種基金	20,000									20,000	
53153408101 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	20,000									20,000	
531534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241,995		220,000	4,848			4,026	13,121			
53153409002 營建工程	224,848		220,000	4,848							
53153409004 其他設備	17,147						4,026	13,121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153400101 行政管理	53153402701 文化業務	53153408101 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	53153409002 營建工程	53153409004 其他設備	53153409801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187,970,000	1,767,556,000	80,000,000	224,848,000	17,147,000	8,250,000
100000人事費	178,375,000					
101000政務人員待遇	1,739,040					
101500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8,488,612					
102000約聘僱人員待遇	28,980,095					
102500技工及工友待遇	3,788,503					
103000獎金	23,044,200					
103500其他給與	4,724,200					
104000加班費	11,275,552					
104500退休退職給付	365,760					
105000退休離職儲金	13,542,874					
105500保險	12,426,164					
200000業務費	9,539,000	444,037,000				
200300教育訓練費	54,726					
200600水電費	143,580	10,544,000				
200900通訊費	873,715	412,495				
201200土地租金		14,765,060				
201800資訊服務費		4,987,694				
202100其他業務租金	429,000					
202400稅捐及規費	36,320	5,610,123				
202700保險費	7,330	1,041,500				
20360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000	11,461,000				
203900委辦費	3,400,290	341,648,519				
204200國際組織會費		340,000				
204500國內組織會費		25,000				
205100物品	541,782	1,129,200				
205400一般事務費	2,442,137	39,928,809				
206300房屋建築養護費		4,918,800				
206600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2,000					
206900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16,220	4,690,000				
207200國內旅費	27,900	375,1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3153400101 行政管理	53153402701 文化業務	53153408101 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	53153409002 營建工程	53153409004 其他設備	53153409801 第一預備金
207800國外旅費	200,000	1,884,000				
208400短程車資	159,600	275,700				
209300特別費	944,400					
300000設備及投資			20,000,000	224,848,000	17,147,000	
301000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20,000,000		
301500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4,848,000		
303000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026,344	
303500雜項設備費					13,120,656	
304500投資			20,000,000			
400000獎補助費	56,000	1,323,519,000	60,000,000			
403000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60,000,000			
404000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171,692,000				
408500獎勵及慰問	56,000	8,230,000				
409000其他補助及捐助		143,597,000				
600000預備金						8,250,000
600500第一預備金						8,250,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合　計	2,285,771,000					
100000人事費	178,375,000					
101000政務人員待遇	1,739,040					
101500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78,488,612					
102000約聘僱人員待遇	28,980,095					
102500技工及工友待遇	3,788,503					
103000獎金	23,044,200					
103500其他給與	4,724,200					
104000加班費	11,275,552					
104500退休退職給付	365,760					
105000退休離職儲金	13,542,874					
105500保險	12,426,164					
200000業務費	453,576,000					
200300教育訓練費	54,726					
200600水電費	10,687,580					
200900通訊費	1,286,210					
201200土地租金	14,765,060					
201800資訊服務費	4,987,694					
202100其他業務租金	429,000					
202400稅捐及規費	5,646,443					
202700保險費	1,048,830					
20360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521,000					
203900委辦費	345,048,809					
204200國際組織會費	340,000					
204500國內組織會費	25,000					
205100物品	1,670,982					
205400一般事務費	42,370,946					
206300房屋建築養護費	4,918,800					
206600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2,000					
206900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806,220					
207200國內旅費	403,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207800國外旅費	2,084,000					
208400短程車資	435,300					
209300特別費	944,400					
300000設備及投資	261,995,000					
301000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20,000,000					
301500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4,848,000					
303000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026,344					
303500雜項設備費	13,120,656					
304500投資	20,000,000					
400000獎補助費	1,383,575,000					
403000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60,000,000					
404000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171,692,000					
408500獎勵及慰問	8,286,000					
409000其他補助及捐助	143,597,000					
600000預備金	8,250,000					
600500第一預備金	8,250,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人 事 費 彙 計 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預算員額	全年度人事費												備註
		民意代表待遇	政務人員待遇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獎金	其他給與	加班費	退休退職給付	退休離職儲金	保險	合計	
合計	166		1,739,040	78,488,612	28,980,095	3,788,503	23,044,200	4,724,200	11,275,552	365,760	13,542,874	12,426,164	178,375,000	
正式員額	110		1,739,040	78,488,612			18,408,297	1,760,000	2,182,591		8,702,591	8,358,858	119,639,989	
職員	110		1,739,040	78,488,612			18,408,297	1,760,000	2,182,591		8,702,591	8,358,858	119,639,989	
約聘僱人員	47				28,980,095		3,650,081	752,000	1,169,899		1,752,043	3,513,458	39,817,576	
技工	5					2,449,274	651,014	80,000	137,372	365,760	1,752,760	368,169	5,804,349	
駕駛	2					892,819	279,006	32,000	53,655		682,445	157,786	2,097,711	
工友	2					446,410	55,802	32,000	17,885		653,035	27,893	1,233,025	
其他人事費								2,068,200	7,714,150				9,782,35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約 聘 僱 人 員 費 用 分 析 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約聘人員(人*月)	約僱人員(人*月)	全年度預算數	說明
				合　計			39,817,576	包括約聘僱人員待遇28,980,095元、年終工作獎金3,650,081元、未休假加班費1,169,899元、保險費3,513,458元、離職儲金1,752,043元及休假補助752,000元。
15				00150000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主管			39,817,576	
	001			001534000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39,817,576	
		01		53153400100 一般行政			39,817,576	
			01	53153400101 行政管理			39,817,576	
					3x12		2,098,519	312薪點3人。
					13x12		9,702,464	328薪點13人。
					7x12		5,387,343	344薪點7人。
					2x12		1,609,335	360薪點2人。
					4x12		3,573,966	376薪點4人。
					3x12		2,624,302	392薪點3人。
					3x12		2,729,488	408薪點3人。
					7x12		6,614,148	424薪點7人。
					1x12		1,014,983	456薪點1人。
					1x12		1,050,029	472薪點1人。
					2x12		2,170,181	488薪點2人。
					1x12		1,242,818	560薪點1人。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 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工作總數		合辦單位	分攤方式	分攤比率%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設備及投資				
	單位	數量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營建工程-館舍興建工程											
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工程(專案管理費)					100	260,944,000	100,000	0	0	100,000	本計畫由臺北市政府文化局主辦。
	式	1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依工程費比例	56	144,401,000	56,000	0	0	56,000	
	式	1	臺北市立圖書館	依工程費比例	44	116,543,000	44,000	0	0	44,000	
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工程					100	7,163,570,000	100,000	100,000	0	0	本工程由臺北市政府文化局主辦。
	式	1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依工程費比例	56	4,007,948,000	56,000	56,000	0	0	
	式	1	臺北市立圖書館	依工程費比例	44	3,155,622,000	44,000	44,000	0	0	
營建工程-其他修建工程											
龍山寺地下街電扶梯修繕案					100	39,860,000	1,050,000	1,050,000	0	0	本工程由臺北市市場處主辦。
	式	1	停車管理工程處	依使用單位需求	40	15,944,000	420,000	420,000	0	0	
	式	1	臺北市市場發展基金	依使用單位需求	30	11,958,000	315,000	315,000	0	0	
	式	1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依使用單位需求	30	11,958,000	315,000	315,000	0	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 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工作總數		合辦單位	分攤方式	分攤比率%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設備及投資				
	單位	數量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龍山寺地下街電梯汰換更新案					100	25,000,000	7,500,000	6,840,000	0	660,000	本工程由臺北市市場處主辦。
	式	1	停車管理工程處	依使用單位需求	40	10,000,000	3,000,000	2,740,000	0	260,000	
	式	1	台北市市場發展基金	依使用單位需求	30	7,500,000	2,250,000	2,050,000	0	200,000	
	式	1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依使用單位需求	30	7,500,000	2,250,000	2,050,000	0	200,000	
艋舺公園景觀改善工程					100	199,159,000	52,941,000	50,564,468	809,032	1,567,500	本工程由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主辦。
	式	1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	依實際使用設施比例分攤	83.5	166,317,000	43,245,000	41,200,394	659,206	1,385,400	
	式	1	臺北市市場發展基金	依實際使用設施比例分攤	8.25	16,421,000	4,848,000	4,682,037	74,913	91,050	
	式	1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依實際使用設施比例分攤	8.25	16,421,000	4,848,000	4,682,037	74,913	91,05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 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工作總數		合辦單位	分攤方式	分攤比率%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設備及投資				
	單位	數量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康樂市場合署辦公大樓發電機汰換工程					100	11,652,000	11,364,000	10,620,000	174,000	570,000	本工程由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主辦。
	式	1	臺北市聯合醫院	按分攤比例	16.67	1,942,000	1,894,000	1,770,000	29,000	95,000	
	式	1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按分攤比例	16.67	1,942,000	1,894,000	1,770,000	29,000	95,000	
	式	1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	按分攤比例	16.67	1,942,000	1,894,000	1,770,000	29,000	95,000	
	式	1	臺北市市場發展基金	按分攤比例	16.67	1,942,000	1,894,000	1,770,000	29,000	95,000	
	式	1	臺北市內湖區公所	按分攤比例	16.66	1,942,000	1,894,000	1,770,000	29,000	95,000	
	式	1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按分攤比例	16.66	1,942,000	1,894,000	1,770,000	29,000	95,000	本工程係113-114年度連續性計畫，分攤總經費1,942,000元，113年度由本府警察局分攤48,000元，114年度改由本府文化局參建，分攤1,894,000元。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派 員 出 國 計 畫 預 算 總 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本年度計畫項數	本年度預計人天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計畫項數	上年度核定人天	上年度預算數
考察	2	40	526	3	50	987
訪問	5	110	1,345	5	73	866
開會	1	14	213	1	14	200
進修						
研究						
實習						
合計	8	164	2,084	9	137	2,053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 考察、訪問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3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一、考察													
國外市政建設考察	依實際需要	依實際需要	國外市政建設考察。	1140101-1141231	5	2	90	80	30	200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無	
2025日本文化資產修復及老屋活化參訪計畫	日本	依實際需要	參觀(拜會)長濱市、京都、尾道市、岡山市的老屋活化成果，以瞭解日本如何透過政府部門的政策介入、公私協力及引進民間的資金及創意等，使得文化資產保存及活化經營得以兼顧。	1140101-1141231	6	5	156	160	10	326	文化業務-文化業務	無	
二、訪問													
2025日本和歌山交流計畫	日本	依實際需要	本局自2013年起與和歌山市政府建立密切文化交流關係，2025年規劃率臺灣演藝團隊赴日參與演出進行文化交流。	1140101-1141231	4	3	77	63	20	160	文化業務-文化業務	無	
2025韓國文化交流計畫	韓國	依實際需要	為參考國際時裝週辦理情形，2024年前往韓國考察首爾時裝週及時尚產	1140101-1141231	5	2	45	69	19	133	文化業務-文化業務	無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 考察、訪問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3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2025東南亞文化交流計畫	新加坡、馬來西亞	依實際需要	業扶植情形，2025年擬賡續辦理相關文化交流規劃。率表演團體與文創業者前往新加坡、馬來西亞槟城州，辦理藝文交流及產業拓銷。	1140101-1141231	6	3	55	140	11	206	文化業務-文化業務	無	
至韓國辦理展覽及合作交流	韓國	濟州4．3和平紀念館	臺灣228事件與韓國43事件點及觸發背景相似，故本局擬於韓國濟州43紀念館辦理「二二八事件特展」。	1140101-1141231	10	6	333	285	95	713	文化業務-文化業務	無	
韓國影視活動交流計畫	韓國	南揚州綜合製片場	釜山電影節為亞洲規模最大的影展之一，本次參訪目的除加強與釜山影展交流外，並參訪南揚州綜合製片場，作為本市推動北投製片廠之參照。	1140101-1141231	5	2	50	45	38	133	文化業務-文化業務	無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 開會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3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一、定期會議													
2025世界城市文化論壇高峰會出國計畫	歐洲	本市於2015年加入世界城市文化論壇組織，與東京、紐約等國際大城市並列會員，每年擇1會員城市辦理文化高峰會，討論文化如何因應各城市面臨之問題及挑戰，提供各城市制定文化政策與策略參考。	7	2	113	90	10	213	文化業務-文化業務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名稱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不含司機)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牌照稅(全年)	燃料使用費(全年)	油料費(全年)			養護費	車輛保險費	車輛檢驗費	備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現有車輛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22,460	12,360			103,082	102,000	5,830	1,500	
	1	客貨兩用車	7	10210	1801-2400	11,230	6,180	1,668	30.9	51,541	51,000	2,915	750	7960-S2
	1	客貨兩用車	4	10405	1801-2400	11,230	6,180	1,668	30.9	51,541	51,000	2,915	750	AKQ-1697
		合計				22,460	12,360			103,082	102,000	5,830	1,5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 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預算數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	118年度	119年度以後	
總計	5,181,230,821	572,900,680	374,404,144	1,627,235,997	984,275,800	1,181,151,160	378,766,040	62,497,000	
文化業務	388,395,000	157,451,000	177,825,000	40,871,000	12,248,000	-	-	-	
文化業務	388,395,000	157,451,000	177,825,000	40,871,000	12,248,000	-	-	-	
文化環境之規劃	116,000,000	60,000,000	56,000,000	-	-	-	-	-	
第1屆臺北流行音樂跨域展演活動	40,000,000	10,000,000	30,000,000	-	-	-	-	-	
113年度補助藝文工作者或團體從事有關藝文之保存、創作、傳習、展演等(經常門)	76,000,000	50,000,000	26,000,000	-	-	-	-	-	
文化資產之維護與活化推廣	186,695,000	53,751,000	84,325,000	36,371,000	12,248,000	-	-	-	
紀念建築林語堂故居文物整飭、修復及倉儲	4,600,000	900,000	2,760,000	940,000	-	-	-	-	
紀念建築錢穆故居文物整飭、修復及倉儲	2,400,000	600,000	1,440,000	360,000	-	-	-	-	
113年度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8條及第30條補助文化資產所有人辦理管理維護等費用(經常門)	6,000,000	3,500,000	2,500,000	-	-	-	-	-	
113年度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8條及第30條補助文化資產所有人辦理調查研究規劃設計修復工程及設備等費用(資本門)	106,370,000	44,468,000	46,728,000	15,174,000	-	-	-	-	
補助文化資產所有人辦理臺北市直轄市定古蹟「陳天來故居」修復及再利用工程(第一期)	48,991,000	2,449,000	17,147,000	17,147,000	12,248,000	-	-	-	
補助文化資產所有人辦理社子島歷史建築緊急搶修工程	18,334,000	1,834,000	13,750,000	2,750,000	-	-	-	-	
藝文工作之策劃與推動	85,700,000	43,700,000	37,500,000	4,500,000	-	-	-	-	
第27屆臺北文學獎及2025臺北文學季等文學推廣計畫	20,700,000	8,700,000	12,000,000	-	-	-	-	-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 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預算數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	118年度	119年度以後	
112年度補助依中華民國法令設立之電影製作公司、製片工作室、團體辦理電影製作	25,000,000	15,000,000	10,000,000	-	-	-	-	-	
113年度補助依中華民國法令設立之電影製作公司、製片工作室、團體辦理電影製作	25,000,000	12,500,000	12,500,000	-	-	-	-	-	
113年度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投資國際影視攝製(經常門)	15,000,000	7,500,000	3,000,000	4,500,000	-	-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4,792,835,821	415,449,680	196,579,144	1,586,364,997	972,027,800	1,181,151,160	378,766,040	62,497,000	
營建工程	4,645,265,000	405,523,000	191,376,000	1,573,407,000	971,698,000	1,149,644,000	353,617,000	-	
館舍興建工程	4,152,349,000	171,816,000	112,000	1,523,832,000	960,752,000	1,142,220,000	353,617,000	-	
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工程(專案管理費)(分攤款)	144,401,000	27,129,000	56,000	15,374,000	11,490,000	14,120,000	76,232,000	-	
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工程(分攤款)	4,007,948,000	144,687,000	56,000	1,508,458,000	949,262,000	1,128,100,000	277,385,000	-	
文化資產保存及修復工程	476,495,000	227,134,000	186,416,000	44,575,000	10,946,000	7,424,000	-	-	
「臺電中心倉庫-P庫廠房」歷史建物修復及古蹟保存範圍基地景觀整備工程	93,074,000	71,504,000	21,570,000	-	-	-	-	-	
市定古蹟「臺北放送局」建物修復與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	2,800,000	2,674,000	126,000	-	-	-	-	-	
直轄市定古蹟「臺北放送局」修復工程	47,075,000	40,633,000	6,442,000	-	-	-	-	-	經費需求47,075,000元，連同110年度編列工程管理費100,000元，合計47,175,000元。
草山派出所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3,600,000	2,045,000	1,555,000	-	-	-	-	-	
草山派出所修復工程	28,740,000	20,270,000	8,470,000	-	-	-	-	-	經費需求28,740,000元，連同111年度編列工程管理費100,000元，合計28,840,000元。
原巴旅館澡堂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4,600,000	3,270,000	722,000	608,000	-	-	-	-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 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預算數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	118年度	119年度以後	
原巴旅館澡堂修復工程	63,898,000	24,300,000	35,160,000	4,438,000	-	-	-	-	經費需求63,898,000元，連同111年度編列工程管理費100,000元，合計63,998,000元。
「齊東街53巷11號、13號及金山南路一段30巷12號」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5,850,000	3,530,000	600,000	1,720,000	-	-	-	-	
「齊東街53巷11號、13號及金山南路一段30巷12號」修復工程	46,275,000	11,041,000	29,158,000	6,076,000	-	-	-	-	經費需求46,275,000元，連同111年度編列工程管理費100,000元，合計46,375,000元。
「台北二二八紀念館」常設展示更新	37,710,000	26,700,000	11,010,000	-	-	-	-	-	經費需求37,710,000元，連同111年度編列工程管理費100,000元，合計37,810,000元。
國定古蹟臺北府城-北門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2,700,000	1,551,000	272,000	877,000	-	-	-	-	
林語堂故居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2,425,000	1,125,000	839,000	461,000	-	-	-	-	
林語堂故居修復工程	21,224,000	2,621,000	15,630,000	2,973,000	-	-	-	-	
錢穆故居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2,362,000	1,237,000	563,000	562,000	-	-	-	-	
錢穆故居修復工程	21,904,000	2,474,000	15,288,000	4,142,000	-	-	-	-	
歷史建築北投梅庭修復及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2,872,000	1,115,000	1,291,000	466,000	-	-	-	-	
歷史建築北投梅庭修復及再利用工程	19,733,000	2,110,000	15,583,000	2,040,000	-	-	-	-	
直轄市定古蹟「前美國大使官邸」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900,000	750,000	150,000	-	-	-	-	-	市議會審定總經費1,700,000元，截至本年度累計編列900,000元，餘800,000元不再編列。
歷史建築圓山坑道修復及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9,138,000	981,000	4,435,000	956,000	1,306,000	1,460,000	-	-	
歷史建築迪化街一段127號店屋修復及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4,316,000	554,000	1,432,000	1,442,000	888,000	-	-	-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 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預算數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	118年度	119年度以後	
北投中心新村聚落全區景觀工程規劃設計委託技術服務	4,789,000	600,000	1,420,000	1,430,000	1,339,000	-	-	-	
紫藤廬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3,800,000	1,700,000	138,000	800,000	1,162,000	-	-	-	
歷史建築新園街3號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6,007,000	970,000	1,794,000	1,690,000	1,553,000	-	-	-	
李國鼎故居修復及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5,300,000	1,170,000	1,268,000	371,000	1,113,000	1,378,000	-	-	
國定古蹟臺北府城-北門修復工程	18,640,000	1,593,000	8,000,000	9,047,000	-	-	-	-	經費需求18,640,000元，連同111年度編列工程管理費100,000元，合計18,740,000元。
市定古蹟臺北市政府舊廈(原建成小學校)修復及再利用工程委託技術服務	16,763,000	616,000	3,500,000	4,476,000	3,585,000	4,586,000	-	-	
其他修建工程	16,421,000	6,573,000	4,848,000	5,000,000	-	-	-	-	
艋舺公園景觀改善工程(分攤款)	16,421,000	6,573,000	4,848,000	5,000,000	-	-	-	-	
其他設備	147,570,821	9,926,680	5,203,144	12,957,997	329,800	31,507,160	25,149,040	62,497,000	
其他設備	147,570,821	9,926,680	5,203,144	12,957,997	329,800	31,507,160	25,149,040	62,497,000	
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臺北音樂廳管風琴定製	143,750,000	8,002,000	4,500,000	12,500,000	1,000	31,250,000	25,000,000	62,497,000	
109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666,784	550,800	115,984	-	-	-	-	-	總經費不含109及110年度已編列314,252元。
110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999,437	677,160	225,720	96,557	-	-	-	-	總經費不含110年度已編列230,090元。
111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581,400	308,040	102,000	102,000	69,360	-	-	-	
112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649,800	223,440	107,160	107,160	107,160	104,880	-	-	
113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923,400	165,240	152,280	152,280	152,280	152,280	149,040	-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新興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 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預算數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	118年度	119年度以後	
總計	719,475,000	-	173,893,200	357,936,800	158,898,800	27,245,800	1,458,800	41,600	
文化業務	410,368,000	-	142,172,000	202,593,000	55,548,000	10,055,000	-	-	
文化業務	410,368,000	-	142,172,000	202,593,000	55,548,000	10,055,000	-	-	
文化環境之規劃	135,000,000	-	65,000,000	70,000,000	-	-	-	-	
第2屆臺北流行音樂跨域展演活動	55,000,000	-	15,000,000	40,000,000	-	-	-	-	
114年度補助藝文工作者或團體從事有關藝文之保存、創作、傳習、展演等(經常門)	80,000,000	-	50,000,000	30,000,000	-	-	-	-	
文化資產之維護與活化推廣	214,418,000	-	57,972,000	90,843,000	55,548,000	10,055,000	-	-	
114年度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8條及第30條補助文化資產所有人辦理管理維護等費用(經常門)	5,000,000	-	2,600,000	2,400,000	-	-	-	-	
114年度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8條及第30條補助文化資產所有人辦理調查研究規劃設計修復工程及設備等費用(資本門)	132,000,000	-	55,000,000	53,000,000	24,000,000	-	-	-	
補助文化資產所有人辦理臺北市直轄市定古蹟「陳天來故居」修復及再利用工程(第二期)	21,408,000	-	217,000	9,418,000	10,702,000	1,071,000	-	-	
補助直轄市定古蹟「艋舺洪氏祖厝」修復工程	56,010,000	-	155,000	26,025,000	20,846,000	8,984,000	-	-	
藝文工作之策劃與推動	60,950,000	-	19,200,000	41,750,000	-	-	-	-	
2026臺北白晝之夜	13,500,000	-	1,000,000	12,500,000	-	-	-	-	
第28屆臺北文學獎及2026臺北文學季等文學推廣計畫	20,700,000	-	8,700,000	12,000,000	-	-	-	-	
辦理第二屆臺北戲劇獎評審作業等行政費用	8,750,000	-	6,500,000	2,250,000	-	-	-	-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新興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 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預算數	114年度	115年度	116年度	117年度	118年度	119年度以後	
補助行政法人臺北表演藝術中心辦理臺北戲劇獎第二屆頒獎典禮	18,000,000	-	3,000,000	15,000,000	-	-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309,107,000	-	31,721,200	155,343,800	103,350,800	17,190,800	1,458,800	41,600	
營建工程	308,423,000	-	31,578,000	155,219,000	103,226,000	17,066,000	1,334,000	-	
文化資產保存及修復工程	283,086,000	-	23,776,000	137,684,000	103,226,000	17,066,000	1,334,000	-	
114年度文化資產保存及修復工程	283,086,000	-	23,776,000	137,684,000	103,226,000	17,066,000	1,334,000	-	
其他修建工程	25,337,000	-	7,802,000	17,535,000	-	-	-	-	
「藝響空間-林森59」房屋拆除及復舊工程	5,879,000	-	5,237,000	642,000	-	-	-	-	
龍山寺地下街電扶梯修繕案(分攤款)	11,958,000	-	315,000	11,643,000	-	-	-	-	
龍山寺地下街電梯汰換更新案(分攤款)	7,500,000	-	2,250,000	5,250,000	-	-	-	-	
其他設備	684,000	-	143,200	124,800	124,800	124,800	124,800	41,600	
其他設備	684,000	-	143,200	124,800	124,800	124,800	124,800	41,600	
114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684,000	-	143,200	124,800	124,800	124,800	124,800	41,600	

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市政白皮書計畫項目預算編列情形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綱要	類別	政策項目	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案數
◎樂活宜居				
都市再生	強化整建維護	強化臺北市建物管理維護，落實定期保養，延緩建物老化速度	1. 辦理老房子文化運動執行計畫	9,000,000
			2. 老房子文化資產保存維護推廣譽揚活動	2,500,000
			3. 文化資產教育訓練及推廣研習	6,420,000
			4. 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8條及第30條補助文化資產所有人辦理管理維護等事宜(經常門)	5,100,000
			5. 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8條及第30條補助文化資產所有人辦理調查研究規劃設計修復工程及設備等費用(資本門)	101,728,000
◎創新活力				
文化城市	藝文節慶、跨域展演大未來	舉辦「台北國際潮流音樂節」，打造複合式大型展會節慶活動	臺北流行音樂跨域展演活動	45,000,000
	提升文化預算，打造文化城市	逐年提升文化預算、擴大文化業務推動領域	1. 白晝之夜	14,500,000
			2.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臺北電影節相關業務(經常門)	41,843,000
			3. 臺北市無形文化資產訪查、紀錄保存、獎勵及推廣計畫	6,000,000
	文創產業、創新無限	推動內容創作與 IP 品牌提升旗艦計畫，孕育專業創作環境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文化創意產業輔導及拓銷計畫	9,000,000
		推動設置文化產業投資基金，結合民間企業，擴大投資台北內容產業及文創發展	補助臺北市文化設施發展基金辦理推廣文化創意產業計畫	60,000,000
	文化場域、多元解放	廣設多元藝術展演空間，擴大台北文化雙軸廊帶的發展	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工程(含工程費及專案管理費)	112,000
	文化記憶：整個台北就是你的博物館	結合社區營造、城市記憶地方創生、城市行銷、觀光旅遊，推出 100條台北文化/生態小旅行路線	地方文化資源盤點及活動推廣計畫	4,000,000
觀光復甦	核心：音樂影視、互動科技產業提升	提升音樂影視、互動科技產業	1.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辦理影視協拍、人才培育與產業扶植相關業務(經常門)	56,440,000
			2. 補助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投資國際影視攝製	3,000,000

臺北市政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114

職能別分類＼經濟性分類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經常移轉					投資及增資		
	受僱人員報酬	購買商品及勞務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對企業	對非營利家庭及民間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經常支出合計	對營業基金	對基金非營業特種	對民間企業
總計	189,951	435,145		14,765	22,500	1,127,764	60,000	340	1,850,465		20,000	
01 一般公共事務												
02 防衛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04 教育												
05 保健												
06 社會安全與福利												
07 住宅及社區服務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189,951	435,145		14,765	22,500	1,127,764	60,000	340	1,850,465		20,000	
09 燃料與能源												
10 農、林、漁、牧業												
11 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12 運輸及通信												
13 其他經濟服務												
14 環境保護												
15 其他支出												

府文化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支出														總計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資本支出合計	
對企業	對非營利家庭及民間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其他設備及機器	土地改良		
	173,311						220,000	4,848		3,180	13,967		435,306	2,285,771
	173,311						220,000	4,848		3,180	13,967		435,306	2,285,771